

鸿盛院区手术室国产手术器械

公开招标文件

采购单位名称：内蒙古自治区精神卫生中心(内蒙古自治区第三医院、内蒙古自治区脑科医院)

采购代理机构名称：内蒙古存信招标有限责任公司

项目编号：**NMGZCS-G-H-240802**

2024年09月08日

目 录

第一章 投标邀请

第二章 投标人须知

第三章 招标内容与技术要求

第四章 投标人应当提交的资格、资信证明文件

第五章 评标

第六章 合同与验收

第七章 投标文件格式与要求

第一章 投标邀请

内蒙古存信招标有限责任公司受内蒙古自治区精神卫生中心(内蒙古自治区第三医院、内蒙古自治区脑科医院)委托，采用公开招标方式组织采购鸿盛院区手术室国产手术器械。欢迎符合资格条件的投标人参加投标。

一.项目概述

1.名称与编号

项目名称：鸿盛院区手术室国产手术器械

项目编号：NMGZCS-G-H-240802

采购计划备案号：内政采计划[2024]21641

2.内容及划分采购包情况

包号	货物、服务和工程名称	数量	采购需求	预算金额（元）
1	鸿盛院区手术室国产手术器械	1	详见招标文件	1,105,453.00

二.投标人的资格要求

1.投标人应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规定的条件。

2.开标后资格审查时，投标人未被列入失信被执行人、税收违法黑名单、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相关信用情况通过“信用中国”网站、中国政府采购网等渠道查询。

3.落实政府采购政策需满足的资格要求：（如属于专门面向中小企业采购的项目,投标人应为中小微企业、监狱企业、残疾人福利性单位）。

4.本项目的特定资格要求：

合同包1（鸿盛院区手术室国产手术器械）：

1)①投标人为生产企业：所投产品为第一类医疗器械，提供监督管理部门签发的有效的《医疗器械生产备案凭证》；所投产品为第二、三类医疗器械，提供监督管理部门签发的有效的《医疗器械生产许可证》（如国家另有规定，则适用其规定）；
②投标人为经营企业：所投产品为第二类医疗器械，提供监督管理部门签发的有效的《医疗器械经营备案凭证》；所投产品为第三类医疗器械，提供监督管理部门签发的有效的《医疗器械经营企业许可证》（如国家另有规定，则适用其规定）。③所投产品属于第二类、第三类医疗器械，则必须提供监督管理部门签发的有效的《医疗器械注册证》（如国家另有规定，则适用其规定）。

三.获取招标文件的时间、地点、方式

详见招标公告

其他要求：

本项目采用“不见面开标”模式进行开标（投标人无需到达开标现场，开标当日在投标截止时间前登录“内蒙古自治区政府采购网--政府采购云平台”参加远程开标）。请投标人使用投标客户端严格按照招标文件的相关要求制作和上传电子投标文件，并按照相关要求参加开标。

四.招标文件售价

本次招标文件的售价为0元人民币。

五.提交投标文件截止时间、开标时间和地点

详见招标公告

六.联系方式

采购代理机构名称：内蒙古存信招标有限责任公司

地址： 内蒙古自治区呼和浩特市赛罕区大学东街亚辰商务中心**14**楼

联系人： 王晓红 王淑娟

联系电话： **0471-4675103**

采购单位名称：内蒙古自治区精神卫生中心(内蒙古自治区第三医院、内蒙古自治区脑科医院)

地址： 内蒙古呼和浩特市新城区乌兰察布西路**23**号

联系人： 张老师

联系电话： **0471-4393531**

第二章 投标人须知

一.前附表

序号	条款名称	内容及要求
1	划分采购包情况	共 1 包
2	采购方式	公开招标
3	开标方式	不见面开标
4	评标方式	现场网上评标
5	评标方法	包 1 （鸿盛院区手术室国产手术器械）：综合评分法
6	获取招标文件时间	详见招标公告
7	保证金缴纳截止时间 （同投标文件提交截止时间）	详见招标公告
8	电子投标文件递交	加密的电子投标文件 1 份，电子投标文件在投标截止时间前上传至内蒙古自治区政府采购网--政府采购云平台。技术支持电话： 400-0471-010 转 2 键
9	投标文件数量	（ 1 ）加密的电子投标文件 1 份（需在投标截止时间前上传至“内蒙古自治区政府采购网--政府采购云平台”） （ 2 ）若现场无法使用系统进行电子开评标的，投标人须开标现场递交非加密电子版投标文件 U 盘（或光盘） 0 份。 （ 3 ）纸质投标文件（正本） 0 份；纸质投标文件（副本） 0 份。
10	中标人确定	采购人授权评标委员会按照评审原则直接确定中标（成交）人。
11	联合体投标	包 1 ： 不接受
12	采购代理机构代理费用	收取
13	代理费用收取方式	向中标/成交供应商收取
14	代理费用收取标准	收取。 采购机构代理服务收费标准：按中标金额的 1.5% 计取
15	投标保证金	鸿盛院区手术室国产手术器械：保证金人民币： 20,000.00 元整。
16	电子投标文件 签字、盖章要求	应按照第七章“投标文件格式与要求”，使用单位电子签章（ CA ）进行签字、加盖公章。 说明：若涉及到授权代表签字的可将文件签字页先进行签字、扫描后导入加密电子投标文件。
17	投标客户端	投标客户端需要投标人登录“内蒙古自治区政府采购网--政府采购云平台”自行下载。 下载地址： https://www.ccgp-neimenggu.gov.cn/gp-auth-center/login?systemRegion=150001&systemRegion=150001

18	是否专门面向中小企业采购	采购包1：非专门面向中小企业
19	有效投标人家数	符合专业条件的投标人或者对招标文件作实质性响应的投标人不足三家的，应予废标；投标人不足三家的，不得开标；合格投标人不足三家的，不得评标。
20	报价形式	合同包1（鸿盛院区手术室国产手术器械）:总价
21	现场踏勘	否
22	其他	兼投兼中：-

二.投标须知

1.投标方式采用网上投标，流程如下：

投标人应当在内蒙古自治区政府采购云平台申请或注册账号，完善信息后，才可进行网上投标操作，办理流程请登录内蒙古自治区政府采购网（<https://www.ccgp-neimenggu.gov.cn>）进行查询。

投标人登录内蒙古自治区政府采购网页面，点击“政府采购云平台”，输入用户名、密码、验证码完成登录后，点击左侧“交易执行—应标—项目应标”，在未参与项目列表中选择要投标的项目，点击项目的“未参与项目”按钮，进入项目投标信息页面，在右侧选择要投标的采购包，填写“联系人姓名”、“联系人手机号”、“联系人邮箱”等信息点击“确认参与”按钮后，获取所投项目招标文件，并按照招标文件的要求制作、上传电子投标文件。

2.投标保证金

2.1投标保证金缴纳（如需缴纳保证金）

本采购项目支持“电子保函”和“虚拟子账户”两种方式收取投标保证金，同时允许投标人按照相关法律法规自主选择以支票、汇票、本票、保函等非现金形式缴纳保证金。

2.1.1投标人选择“电子保函”方式缴纳保证金的，在所投项目下采购包选择电子保函模式，跳转到内蒙古自治区金融服务平台开具电子保函，投标人需要确保在开标之前完成电子保函的开具。

2.1.2投标人选择“虚拟子账户”方式缴纳保证金的，在进行投标信息确认后，应通过“交易执行—应标—项目应标—已参与项目”，选择缴纳银行并获取对应不同采购包的缴纳金额以及虚拟子账号信息，并在开标时间前，缴纳至上述账号中。付款人名称必须为投标单位全称，且与其投标信息一致。

若出现账号缴纳不一致、缴纳金额与投标人须知前附表规定的金额不一致或缴纳时间超过开标时间，将导致保证金缴纳失败。投标人应认真核对账户信息，将投标保证金足额汇入以上账户，并自行承担因汇错投标保证金而产生的一切后果。投标人在转账或电汇的凭证上应按照“项目编号：***、采购包：***的投标保证金”格式注明，以便核对。

2.1.3投标人选择以支票、汇票、本票、保函等非现金形式缴纳保证金的，投标人将相关证明材料原件扫描添加至投标文件中，同时现场提供证明材料。

2.1.4缴纳保证金时间以保证金到账时间为准，由于投标保证金到账需要一定时间，请投标人在投标截止前及早缴纳。

2.2投标保证金的退还

投标人在投标截止时间前放弃投标的，自所投采购包结果公告发出后5个工作日内退还，但因投标人自身原因导致无法及时退还的除外。

未中标人投标保证金，自中标通知书发出之日起5个工作日内退还；中标人投标保证金，自政府采购合同签订之日起5个工作日内退还。

2.3有下列情形之一的，投标保证金将不予退还：

- (1) 中标后，无正当理由放弃中标资格的；
- (2) 中标后，无正当理由不与采购人签订合同的；
- (3) 在签订合同时，向采购人提出附加条件的；
- (4) 不按照招标文件要求提交履约保证金的；
- (5) 在签订合同时，投标人要求修改、补充和撤销投标文件的实质性内容的；
- (6) 投标文件中提供虚假材料的；
- (7) 与采购人、其他投标人或者采购代理机构恶意串通的；
- (8) 投标人在提交投标文件截止时间后，撤回投标文件的；
- (9) 法律法规和招标文件规定的其他情形。

3.全流程电子化交易

各投标人应当在内蒙古自治区政府采购云平台开展与本项目有关的政府采购活动。

各投标人应当在响应文件开启时间前上传加密的最终版电子响应文件至“内蒙古自治区政府采购网”，未在响应文件开启时间前上传电子响应文件的，视为自动放弃。投标人因系统问题无法上传电子响应文件时，请在工作时间及时拨打联系电话400-0471-010。

各投标人应当使用数字证书或者政府采购云平台生成的账号密码登录电子交易系统进行系统操作，并对其操作行为和电子签名、电子印章确认的事项承担法律责任。

3.1远程不见面方式（投标人无需到现场）

投标人使用“投标客户端”编制、签章、生成加密投标文件，同时生成“备用标书”，投标人自行留存，涉及“加盖公章”的内容应使用单位电子公章完成。

投标人的法定代表人或其授权代表应当按照本项目招标公告载明的时间等要求参加开标，在开标时间前30分钟，应当提前登录电子交易系统确认联系人姓名与联系电话。

开标时，投标人应当使用 CA 证书在开始解密后30分钟内完成全部已投标采购包的投标文件在线解密，若出现系统异常情况，工作人员可适当延长解密时长。如在开标过程中出现意外情况导致无法继续进行，由代理机构会同采购人决定是否允许投标人导入“备用标书”继续开标。本项目采用电子评标，只对开标环节验证通过电子投标文件进行评审。投标人在参加开标以前自行对使用电脑的网络环境、驱动安装、客户端安装以及CA证书的有效性等进行检测，保证可以正常使用。具体要求请通过“内蒙古自治区政府采购网-政采业务指南”查询相关操作手册。

开标时出现下列情况的，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应当视为投标人不再参与政府采购活动。

- (1) 投标人未在规定时间内完成电子投标文件在线解密的；
- (2) CA证书无法解密投标文件的；
- (3) 投标人自身原因造成电子投标文件未能解密的。

3.2现场网上方式（投标人需到现场）

投标人使用“投标客户端”编制、签章、生成加密投标文件，同时生成“备用标书”，由投标人自行刻录、存储，涉及“加盖公章”的内容应使用单位电子公章完成。投标人必须保证电子存储设备能够正常读取“备用标书”，电子存储设备（U盘或光盘）表面、外包装上应简要载明项目编号、项目名称、投标单位名称等信息。

投标人的法定代表人或其授权代表应当按照本项目招标公告载明的时间和地点参加开标。开标时，投标人应当使用 CA 证书完成全部已投标采购包的投标文件在线解密。如在开标过程中出现意外情况导致无法继续进行，由代理机构会同采购人决定是否允许投标人导入“备用标书”继续进行。本项目采用电子评标，只对开标环节验证通过电子投标文件进行评审。

开标时出现下列情况的，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应当视为投标人不再参与政府采购活动。

- (1) CA证书无法解密投标文件的；
- (2) 投标人未按招标文件要求提供“备用标书”的；

(3) 投标人自身原因造成电子投标文件未能解密的。

4.投标人可以通过“交易执行-应标-项目应标-已参与项目”查看有无本项目信息。

三.说明

1.总则

本招标文件依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实施条例》和《政府采购货物和服务招标投标管理办法》（财政部令第87号）及国家和自治区有关法律、法规、规章制度编制。

投标人应仔细阅读本项目信息公告及招标文件的所有内容（包括澄清或者修改），按照招标文件要求以及格式编制投标文件，并保证其真实性，否则一切后果自负。

本次公开招标项目，是以招标公告的方式邀请非特定的投标人参加投标。

2.适用范围

本招标文件仅适用于本次招标公告中所涉及的项目和内容。

3.相关费用

投标人应自行承担所有与准备、参加投标有关的费用。不论投标结果如何，采购人或采购代理机构均无义务和责任承担相关费用。

4.各参与方

4.1“采购人”是指依法进行政府采购的国家机关、事业单位、团体组织。本招标文件的采购人特指内蒙古自治区精神卫生中心(内蒙古自治区第三医院、内蒙古自治区脑科医院)。

4.2“采购代理机构”是指集中采购机构和集中采购机构以外的采购代理机构。本招标文件的采购代理机构特指内蒙古存信招标有限责任公司。

4.3“投标人”是指向采购人提供货物、工程或者服务的法人、其他组织或者自然人。

4.4“评标委员会”由采购人代表和评审专家组成。

4.5“中标人”是指取得与采购人签订合同资格的投标人。

5.合格的投标人

5.1符合本招标文件规定的资格要求，并按照要求提供相关证明材料。

5.2单位负责人为同一人或者存在直接控股、管理关系的不同投标人，不得参加同一合同项下的政府采购活动。

5.3为采购项目提供整体设计、规范编制或者项目管理、监理、检测等服务的投标人，不得再参加该采购项目的其他采购活动。

6.以联合体形式进行政府采购的，应符合以下规定：

6.1联合体各方应签订联合体协议书，明确联合体牵头人和各方权利义务，并作为投标文件组成部分。

6.2联合体各方均应当具备《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规定的条件，并在投标文件中提供联合体各方的相关证明材料。

6.3联合体成员存在不良信用记录的，视同联合体存在不良信用记录。

6.4联合体中有同类资质的投标人按照联合体分工承担相同工作的，应当按照资质等级较低的投标人确定资质等级。

6.5以联合体形式参加政府采购活动的，联合体各方不得再单独参加或者与其他投标人另外组成联合体参加同一合同项下的政府采购活动。

6.6联合体各方应当共同与采购人签订采购合同，就采购合同约定的事项对采购人承担连带责任。

6.7如要求缴纳保证金，以联合体牵头人名义缴纳，对联合体各方均具有约束力。

7.语言文字以及计量单位

7.1所有文件使用的语言文字为简体中文。专用术语使用外文的，应附有简体中文注释，否则视为无效。

7.2所有计量均采用中华人民共和国法定的计量单位。

7.3所有报价一律使用人民币，货币单位：元。

8.现场踏勘

8.1招标文件规定组织踏勘现场的，采购人或者采购代理机构按招标文件规定的时间、地点组织潜在投标人踏勘项目现场。

8.2投标人自行承担踏勘现场发生的责任、风险和自身费用。

8.3采购人在踏勘现场中介绍的资料和数据等，不构成对招标文件的修改或不作为投标人编制投标文件的依据。

9.其他条款

无论中标与否，投标人递交的投标文件均不予退还。

四.招标文件的澄清或者修改

采购人或采购代理机构对已发出的招标文件进行必要的澄清或修改的，澄清或者修改的内容可能影响投标文件编制的，采购人或者采购代理机构应当在投标截止时间至少15日前，在“内蒙古自治区政府采购网”上发布更正公告进行通知；不足15日的，采购人或者采购代理机构应当顺延提交投标文件截止时间，更正公告的内容为招标文件的组成部分，投标人应自行上网查询，采购人或采购代理机构不承担投标人未及时关注相关信息的责任。

五.投标文件

1.投标文件的构成

投标文件应按照招标文件第七章“投标文件格式与要求”进行编写，可以增加附页，并作为投标文件的组成部分。

2.投标报价

2.1投标人应按照第三章“招标内容与技术要求”进行报价。投标总价中不得包含招标文件要求以外的内容，否则，在评审时不予核减。

2.2投标报价包括本项目采购需求和投入使用、实施的所有费用，如主件、标准附件、备品备件、施工、服务、专用工具、安装、调试、检验、培训、运输、保险、税款等。

2.3投标报价不得有选择性报价和附加条件的报价。

2.4投标文件报价出现前后不一致的，按下列规定修正：

- （1）投标文件中开标一览表（报价表）内容与投标文件中相应内容不一致的，以开标一览表（报价表）为准；
- （2）大写金额和小写金额不一致的，以大写金额为准；
- （3）单价金额小数点或者百分比有明显错位的，以开标一览表（报价表）的总价为准，并修改单价。
- （4）总价金额与按单价汇总金额不一致的，以单价金额计算结果为准。

修正后的报价投标人应当采用书面形式，并加盖公章，或者由法定代表人或其授权的代表签字确认后产生约束力，但不得超出投标文件的范围或者改变投标文件的实质性内容，投标人不确认的，其投标无效。

2.5投标人应在“投标客户端”对【报价部分】进行填写，“投标客户端”软件将自动根据投标人填写信息在线生成“开标一览表（报价表）”、“分项报价表”，若在响应文件中出现非系统生成的“开标一览表（报价表）”、“分项报价表”，且与“投标客户端”生成的“开标一览表（报价表）”、“分项报价表”信息内容不一致，以“投标客户端”在线填写报价并生成的内容为准。

3.投标有效期

3.1投标有效期从提交投标文件的截止之日起算。投标文件中承诺的投标有效期应当不少于招标文件中载明的投标有效

期。

3.2出现特殊情况需要延长投标有效期的，采购人以书面形式通知所有投标人延长投标有效期。同意延长投标有效期的投标人少于3个的，招标人应当重新招标。投标人同意延长的，应相应延长其投标保证金的有效期，但不得要求或被允许修改或撤销其投标文件；投标人拒绝延长的，其投标失效，但投标人有权收回其投标保证金。

4.投标文件的递交

投标人应当在投标截止时间前递交投标文件，否则视为自动放弃投标。

5.投标文件的修改和撤回

投标人在投标截止时间前，可以对所递交的投标文件进行补充、修改或者撤回。投标人应当在投标截止时间前上传加密的最终版电子投标文件至“内蒙古自治区政府采购网-政府采购云平台”。

在提交投标截止时间后，投标人不得补充、修改、替代或者撤回其投标文件。

6.样品

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一般不得要求投标人提供样品，仅凭书面方式不能准确描述采购需求或者需要对样品进行主观判断以确认是否满足采购需求等特殊情况除外。

6.1招标文件规定投标人提交样品的，样品属于投标文件的组成部分。样品的生产、运输、安装、保全等一切费用由投标人自理。

6.2开标前，投标人应将样品送达至指定地点，并按要求摆放并做好展示。若需要现场演示的，投标人应提前做好演示准备（包括演示设备）。

6.3采购活动结束后，对于未中标投标人提供的样品，应当及时退还或者经未中标投标人同意后自行处理；对于中标投标人提供的样品，应当按照招标文件的规定进行保管、封存，并作为履约验收的参考。

六.开标、评标、中标公告、中标通知书

1.开标

1.1程序

（1）宣布纪律；

（2）宣布相关人员；

（3）投标人对已提交的加密文件进行解密，由采购人或者采购代理机构工作人员宣布投标人名称、投标价格和招标文件规定需要宣布的其他内容（以开标一览表要求为准）；

（4）参加人员对开标结果进行确认；

（5）开标结束。

1.2疑义

投标人代表对开标过程和开标记录有疑义，以及认为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相关工作人员有需要回避情形的，应当场提出询问或者回避申请。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对投标人代表提出的询问或者回避申请应当及时处理。

投标人对远程不见面方式过程和开标记录有疑义，应在“政府采购云平台-远程开标大厅”中提出，采购代理机构应及时查看、回复。

1.3备注说明

1.3.1投标人不足3家的，不得开标。

1.3.2开标时,投标人使用 CA证书参与投标文件解密，投标人用于解密的 CA证书应为生成、加密、上传投标文件的同一CA证书。

2.资格审查

2.1公开招标采购项目开标结束后，采购人或者采购代理机构应当依法对投标人的资格进行审查，以确定投标人是否具备投标资格。

2.2资格审查中有任意一项未通过的，审查结果为未通过，未通过资格审查的投标人按无效投标处理。

2.3信用记录查询

查询渠道：通过“信用中国”网站(www.creditchina.gov.cn)和“中国政府采购网”（www.ccgp.gov.cn）进行查询；

查询截止时点：本项目资格审查时查询；

查询记录：对列入失信被执行人、税收违法黑名单、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信用报告进行查询；

采购人或采购代理机构应当按照查询渠道、查询时间节点、查询记录内容进行查询，并存档。对信用记录查询结果中显示被列入失信被执行人、税收违法黑名单、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的投标人作无效投标处理。

资格审查表

鸿盛院区手术室国产手术器械

具有独立承担民事责任的能力	审查投标人营业执照等证明文件或者身份证明。
具有良好的商业信誉和健全的财务会计制度	审查投标人2022年度或2023年度经会计师事务所出具的财务审计报告或其基本开户银行出具的近一年内的银行资信证明，或“具有良好的商业信誉和健全的财务会计制度”投标人书面承诺函。
有依法缴纳税收和社会保障资金的良好记录	1.提供递交投标文件截止之日前一年内（至少一个月）的良好缴纳税收的相关凭据。（以税务机关提供的纳税凭据或银行入账单为准）2.提供递交投标文件截止之日前一年内（至少一个月）缴纳社会保险的凭证。（以专用收据或社会保险缴纳清单为准）注：（1）其他组织和自然人也需要提供缴纳税收的凭据及缴纳社保的凭据。依法免税或不需要缴纳社会保障资金的投标人，应提供相应文件证明其依法免税或不需要缴纳社会保障资金。（2）投标截止时间当月成立的投标人，完成税务登记和社会保障登记，视同满足本项资格条件要求。
具有履行合同所必须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	审查投标人出具的“具有履行合同所必须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声明函。
参加采购活动前3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	审查投标人参加本次投标活动前3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的书面声明。
信用记录	开标结束后资格审查时，投标人未被列入失信被执行人、税收违法黑名单、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
特定资格要求	①投标人为生产企业：所投产品为第一类医疗器械，提供监督管理部门签发的有效的《医疗器械生产备案凭证》；所投产品为第二、三类医疗器械，提供监督管理部门签发的有效的《医疗器械生产许可证》（如国家另有规定，则适用其规定）； ②投标人为经营企业：所投产品为第二类医疗器械，提供监督管理部门签发的有效的《医疗器械经营备案凭证》；所投产品为第三类医疗器械，提供监督管理部门签发的有效的《医疗器械经营企业许可证》（如国家另有规定，则适用其规定）。 ③所投产品属于第二类、第三类医疗器械，则必须提供监督管理部门签发的有效的《医疗器械注册证》（如国家另有规定，则适用其规定）。

3.评标

详见第五章

4.中标公告

中标人确定后，采购代理机构在内蒙古自治区政府采购网上发布中标结果公告，同时将中标结果以公告形式通知未中标的投标人，中标结果公告期为1个工作日。

5.中标通知书

发布中标结果的同时，中标人可自行登录“内蒙古自治区政府采购网--政府采购云平台”打印中标通知书，中标通知书是合同的组成部分，中标通知书对采购人和中标人具有同等法律效力。

中标通知书发出后，采购人不得违法改变中标结果，中标人无正当理由不得放弃中标。

七.询问、质疑与投诉

1.询问

投标人对政府采购活动事项有疑问的，可以向采购人或采购代理机构提出询问，采购人或采购代理机构应当在3个工作日内作出答复，但答复的内容不得涉及商业秘密。投标人提出的询问超出采购人对采购代理机构委托授权范围的，采购代理机构应当告知其向采购人提出。

2.质疑

2.1投标人认为招标文件、采购过程、中标结果使自己的权益受到损害的，可以在知道或者应知其权益受到损害之日起7个工作日内，以书面形式向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提出质疑。

投标人在法定质疑期内应当一次性提出针对同一采购程序环节的质疑。

提出质疑的投标人应当是参与所质疑项目采购活动的投标人。

潜在投标人已依法获取其可质疑的招标文件的，可以对该文件提出质疑。对招标文件提出质疑的，应当在获取招标文件或者招标文件公告期限届满之日起7个工作日内提出。

2.2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应当在收到投标人的书面质疑后7个工作日内作出答复，并以书面形式通知质疑投标人和其他有关投标人，但答复的内容不得涉及商业秘密。

2.3询问或者质疑事项可能影响中标结果的，采购人应当暂停签订合同，已经签订合同的，应当中止履行合同。

2.4投标人提出质疑应当提交质疑函和必要的证明材料。质疑函应当包括下列内容：

- （一）投标人的姓名或者名称、地址、邮编、联系人及联系电话；
- （二）质疑项目的名称、编号；
- （三）具体、明确的质疑事项和与质疑事项相关的请求；
- （四）事实依据；
- （五）必要的法律依据；
- （六）提出质疑的日期。

投标人为自然人的，应当由本人签字；投标人为法人或者其他组织的，应当由法定代表人、主要负责人，或者其授权代表签字或者盖章，并加盖公章。

投标人可以委托代理人进行质疑，代理人提出质疑时应当提交投标人签署的授权委托书。其授权委托书应当载明代理人的姓名或者名称、代理事项、具体权限、期限和相关事项。

2.5 投标人提交的质疑函，应按照内蒙古自治区政府采购网中的“质疑函范本”制作。

2.6 接收质疑函的方式。为了使提出的质疑事项在规定时间内得到有效答复、处理，质疑可以由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表亲自将质疑函递交至采购人或采购代理机构，也可以通过邮寄、快递等方式提交。质疑函以邮寄、快递方式递交的，以邮寄件上的戳记日期、邮政快递件上的戳记日期和非邮政快递件上的签注日期为质疑提起日期。

接收质疑函的联系部门、联系电话、通讯地址（详见第一章 投标邀请）。

3.投诉

3.1 质疑人对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的答复不满意或者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未在规定的时间内作出书面答复的，可以在答复期满后**15**个工作日内向财政部门提起投诉。

投标人投诉的事项不得超出已质疑事项的范围，但基于质疑答复内容提出的投诉事项除外。

3.2 投诉人投诉时，应当提交投诉书和必要的证明材料，并按照被投诉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以下简称被投诉人）和与投诉事项有关的投标人数量提供投诉书的副本。投诉书应当包括下列内容：

- （一）投诉人和被投诉人的姓名或者名称、通讯地址、邮编、联系人及联系电话；
- （二）质疑和质疑答复情况说明及相关证明材料；
- （三）具体、明确的投诉事项和与投诉事项相关的投诉请求；
- （四）事实依据；
- （五）法律依据；
- （六）提起投诉的日期。

投诉人为自然人的，应当由本人签字；投诉人为法人或者其他组织的，应当由法定代表人、主要负责人，或者其授权代表签字或者盖章，并加盖公章。

3.3 投诉人提交的投诉书，应严格按照内蒙古自治区政府采购网中的“投诉书范本”制作。

第三章 招标内容与技术要求

一. 项目概况

★（一）采购内容及预算

投标人投标文件必须包含分项报价表（格式见招标文件附件），投标人分项报价及总价均不得超出采购预算，否则为无效投标。

货币及单位：人民币/元

序号	器械包号	器械包名称	货物名称	数量	预算单价	预算总价
1	1	开颅包*5套 (普通)	海绵钳	30	116.20	3485.95
2			止血钳1	120	78.00	9360.00
3			止血钳2	60	101.18	6071.04
4			组织钳	60	79.00	4740.00
5			持针钳	60	84.86	5091.84
6			头皮夹钳	45	1091.48	49116.67
7			帕巾钳	60	84.00	5040.00
8			脑部解剖镊	30	887.81	26634.24
9			组织镊	30	27.00	810.00
10			显微镊	30	887.81	26634.24
11			脑膜镊	15	323.79	4856.83
12			脑压板1	30	387.76	11632.90
13			脑压板2	30	387.76	11632.90
14			脑压板3	30	387.76	11632.90
15			脑吸引管1	15	101.84	1527.55
16			脑吸引管2	15	101.84	1527.55
17			脑吸引管3	15	101.84	1527.55
18			脑吸引管4	15	101.84	1527.55
19			脑刮匙	15	319.87	4798.08
20			颅骨骨撬	15	509.18	7637.76
21			颅骨骨膜剥离器	15	509.18	7637.76
22			椎板剥离器	15	509.18	7637.76
23			脑膜剥离器	15	219.34	3290.11
24			剥离器	15	219.34	3290.11
25			咬骨钳1	15	1031.42	15471.36
26			咬骨钳2	15	1031.42	15471.36
27			椎板咬骨钳1	15	4804.61	72069.12
28			椎板咬骨钳2	15	4804.61	72069.12
29			咬骨钳3	15	1031.42	15471.36

30			后颅凹牵开器	30	1566.72	47001.60
31			组织剪	15	67.00	1005.00
32			手术剪	30	63.00	1890.00
33			脑膜剪	15	287.23	4308.48
34			手术刀柄1	30	42.00	1260.00
35			手术刀柄2	15	61.00	915.00
36			头皮拉钩	45	160.59	7226.50
37			ZF912R吸引管	30	152.76	4582.66
38			皮筋	15	4.60	69.00
39			信袋	15	4.60	69.00
40			器械串	15	19.50	292.50
41			磁力手术盘(吸针板)	15	156.48	2347.20
42	2	神外显器*2 套（精细）	双极线	2	1920.00	3840.00
43			紫双极	2	4449.60	8899.20
44			脑吸引管1	2	143.62	287.23
45			脑吸引管2	2	143.62	287.23
46	3	颅底显器*2 套(精细)	双极线	2	2028.48	4056.96
47			双极电凝镊1	2	5028.48	10056.96
48			双极电凝镊2	2	5114.88	10229.76
49			双极电凝镊3	2	5201.28	10402.56
50			双极电凝镊4	2	5287.68	10575.36
51			脑吸引管1	2	143.62	287.23
52			脑吸引管2	2	143.62	287.23
53			海绵钳	4	116.20	464.79
54			止血钳1	6	78.00	468.00
55			止血钳2	6	78.00	468.00
56			止血钳3	6	101.18	607.10
57			帕巾钳	4	84.00	336.00
58			手术剪	2	63.00	126.00
59			鼻剪	2	287.23	574.46
60			手术刀柄	2	61.00	122.00
61			脑部解剖镊	4	887.81	3551.23
62			骨锤	2	228.48	456.96
63			脑吸引管1	2	522.24	1044.48
64			脑吸引管2	2	522.24	1044.48
65			吸引管1	2	4569.60	9139.20
66			脑吸引管3	2	3590.40	7180.80
67			吸引管2	2	3590.40	7180.80

68	4	N3经蝶基础包*2套	吸引管3	2	3590.40	7180.80
69			脑吸引管4	2	101.84	203.67
70			吸引管4	2	4569.60	9139.20
71			吸引管5	2	4569.60	9139.20
72			脑吸引管5	2	4569.60	9139.20
73			吸引管6	2	3590.40	7180.80
74			吸引管7	2	3590.40	7180.80
75			吸引管8	2	718.08	1436.16
76			吸引管9	2	4569.60	9139.20
77			吸引器芯	18	607.68	10938.24
78			反咬钳(精细)	2	5026.56	10053.12
79			骨膜剥离器(硬脑膜剥离子)(普通)	2	219.34	438.68
80			手术冲洗针	2	152.76	305.51
81			器械串	2	19.50	39.00
82			皮筋	2	4.60	9.20
83			信袋	2	4.60	9.20
84	5	N3经蝶精细器械*2套	双极线	2	1282.56	2565.12
85			双极镊1	2	2462.40	4924.80
86			双极镊2	2	2462.40	4924.80
87			双极镊3	2	2462.40	4924.80
88			双极镊4	2	2462.40	4924.80
89			双极手柄	2	3135.36	6270.72
90			器械串	2	19.50	39.00
91			海绵钳	4	116.20	464.79
92			止血钳1	12	78.00	936.00
93			组织钳	8	79.00	632.00
94			持针钳	8	84.86	678.91
95			止血钳2	4	101.18	404.74
96			头皮夹钳	2	569.24	1138.48
97			银夹钳	4	447.36	1789.44
98			帕巾钳	4	84.00	336.00
99			头皮拉钩	6	160.59	963.53
100			银台	2	216.96	433.92
101			手术刀柄1	2	61.00	122.00
102			手术刀柄2	4	42.00	168.00
103			手术剪	2	63.00	126.00
104			组织剪	2	67.00	134.00
105			脑膜剪	2	208.90	417.79

106	6	动脉瘤包*2 套 (普通)	咬骨钳1	2	1031.42	2062.85
107			咬骨钳2	2	1031.42	2062.85
108			椎板咬骨钳1	2	4804.61	9609.22
109			椎板咬骨钳2	2	4804.61	9609.22
110			颅骨骨膜剥离器	2	509.18	1018.37
111			椎板剥离器	2	509.18	1018.37
112			骨膜剥离器	2	219.34	438.68
113			实验用金属夹	2	135.78	271.56
114			脑膜镊	2	323.79	647.58
115			显微镊	4	887.81	3551.23
116			组织镊	4	34.00	136.00
117			脑压板1	2	387.76	775.53
118			脑压板2	2	387.76	775.53
119			脑吸引管1	2	101.84	203.67
120			脑吸引管2	2	101.84	203.67
121			脑吸引管3	2	101.84	203.67
122			脑吸引管4	2	101.84	203.67
123			吸引管	2	152.76	305.51
124			磁力手术盘(吸针板)	2	57.00	114.00
125			器械串	2	19.50	39.00
126	7	动脉瘤显器* 2套	脑吸引管1	2	101.84	203.67
127			脑吸引管2	2	101.84	203.67
128			宝石刀	2	9600.00	19200.00
129	8	颈动脉内膜 剥脱*2包	牵开器(小甲状腺拉钩)	2	96.00	192.00
130			小直角钳	2	96.00	192.00
131			钝头头皮拉钩	2	96.00	192.00
132			脑内用剪(脑膜剪)	2	287.23	574.46
133			双极线	2	1920.00	3840.00
134			双极镊	2	2880.00	5760.00
135			头皮拉钩	8	160.59	1284.71
136			吸引管	2	152.76	305.51
137			皮筋	2	4.60	9.20
138			磁力手术盘(吸针板)	2	19.50	39.00
139			止血钳	21	78.00	1638.00
140			组织钳	6	79.00	474.00
141			持针钳	3	84.86	254.59

142	9	气管切开包 (3套)	手术剪	6	63.00	378.00
143			帕巾钳	6	84.00	504.00
144			甲状腺拉钩1	6	115.20	691.20
145			甲状腺拉钩2	6	76.50	459.00
146			组织镊	6	27.00	162.00
147			手术刀柄	6	42.00	252.00
148			气管扩张钳	3	211.20	633.60
149			脑膜镊	3	323.79	971.37
150			海绵钳	3	116.20	348.60
151			气管套管	12	28.00	336.00
152	10	单封器械	乳突牵开器	2	1958.40	3916.80
153			不锈钢换药碗	10	38.00	380.00
154			不锈钢镊子筒	10	75.00	750.00
155			不锈钢腰子盘1	10	39.00	390.00
156			不锈钢腰子盘2	10	37.00	370.00
157			不锈钢服药杯	10	10.92	109.20
158			海绵钳	10	116.20	1161.98
159	11	颈椎前路器械*2包	骨刮匙1	2	645.12	1290.24
160			骨刮匙2	2	645.12	1290.24
161			骨刮匙3	2	645.12	1290.24
162			神经剥离器1	4	1142.40	4569.60
163			神经剥离器2	4	479.14	1916.54
164			植骨器	2	430.08	860.16
165			椎板咬骨钳1	2	2990.40	5980.80
166			椎板咬骨钳2	2	2990.40	5980.80
167			椎板咬骨钳3	2	2990.40	5980.80
168			髓核钳1	2	1982.40	3964.80
169			髓核钳2	2	1982.40	3964.80
170			咬骨钳	2	1596.00	3192.00
171			乳突牵开器	2	2775.36	5550.72
172			脑吸引管1	2	554.40	1108.80
173			脑吸引管2	2	554.40	1108.80
174			骨凿	2	390.72	781.44
175			椎板咬骨钳4	2	2990.40	5980.80
176			椎板咬骨钳5	2	2990.40	5980.80
177			神经根拉钩	2	672.00	1344.00
178			椎板咬骨钳6	2	19200.00	38400.00

179	12	颈椎后路器械*2包	海绵钳	4	301.44	1205.76
180			持针钳	4	219.84	879.36
181			组织钳	8	1572.48	12579.84
182			止血钳1	2	103.20	206.40
183			止血钳2	2	103.20	206.40
184			分离结扎钳	2	480.48	960.96
185			止血钳3	8	438.72	3509.76
186			止血钳4	8	395.52	3164.16
187			止血钳5	4	197.76	791.04
188			帕巾钳	8	427.20	3417.60
189			手术刀柄1	2	112.80	225.60
190			手术刀柄2	2	112.80	225.60
191			组织剪	4	171.36	685.44
192			手术剪	2	86.40	172.80
193			医用镊	2	33.00	66.00
194			组织镊1	2	82.58	165.16
195			组织镊2	2	43.00	86.00
196			整形镊	2	295.68	591.36
197			脑吸引管1	2	554.40	1108.80
198			脑吸引管2	2	554.40	1108.80
199			脑吸引管3	2	554.40	1108.80
200			脑吸引管4	2	554.40	1108.80
201			骨刮匙1	2	645.12	1290.24
202			骨刮匙2	2	645.12	1290.24
203			骨刮匙3	2	645.12	1290.24
204			神经剥离器	2	239.52	479.04
205			神经根拉钩	2	672.00	1344.00
206			咬骨钳1	2	1596.48	3192.96
207			咬骨钳2	2	1596.48	3192.96
208			乳突牵开器	2	2775.36	5550.72
209			骨刀1	2	638.40	1276.80
210			骨刀2	2	638.40	1276.80
211			骨膜剥离器	2	390.72	781.44
212			骨锤	2	470.40	940.80
213			椎板咬骨钳1	2	2990.40	5980.80
214			椎板咬骨钳2	2	2990.40	5980.80
215			椎板咬骨钳3	2	2990.40	5980.80
216			髓核钳1	2	1982.40	3964.80
217			髓核钳2	2	1982.40	3964.80

218			甲状腺拉钩	4	292.80	1171.20
219			海绵钳	4	301.44	1205.76
220			持针钳	4	219.36	877.44
221			组织钳	12	2357.76	28293.12
222			止血钳1	4	206.40	825.60
223			分离结扎钳	4	960.96	3843.84
224			扁桃体用钳	4	1402.56	5610.24
225			止血钳2	4	197.76	791.04
226			止血钳3	8	395.52	3164.16
227			帕巾钳	4	213.60	854.40
228			手术刀柄1	2	112.80	225.60
229			手术刀柄2	2	112.80	225.60
230			组织剪	2	86.40	172.80
231			手术剪	4	171.36	685.44
232			医用镊	2	33.00	66.00
233			组织镊1	6	128.64	771.84
234			组织镊2	4	164.64	658.56
235			椎板拉钩1	2	156.96	313.92
236			椎板拉钩2	2	746.88	1493.76
237			甲状腺拉钩	4	295.68	1182.72
238			椎板牵开器1	4	1443.84	5775.36
239			乳突牵开器	2	2058.24	4116.48
240			椎板牵开器2	2	2304.96	4609.92
241			椎板牵开器3	2	2304.96	4609.92
242			起子	2	168.00	336.00
243			后颅凹牵开器1	2	2304.96	4609.92
244			后颅凹牵开器2	2	2304.96	4609.92
245		神经脊柱科	脑吸引管1	2	554.40	1108.80
246		器械包（胸	脑吸引管2	2	554.40	1108.80
247	13	、腰、椎手	脑吸引管3	2	554.40	1108.80
248		术器械包）*	脑吸引管4	2	554.40	1108.80
249		2包	神经剥离器1	2	239.52	479.04
250			神经剥离器2	4	768.96	3075.84
251			神经剥离器3	4	768.96	3075.84
252			骨膜剥离器1	2	390.72	781.44
253			骨膜剥离器2	2	390.72	781.44
254			骨刮匙1	2	579.84	1159.68
255			骨刮匙2	2	579.84	1159.68
256			骨刮匙3	2	579.84	1159.68

257		骨刀1	2	638.40	1276.80
258		骨刀2	2	638.40	1276.80
259		骨刀3	2	638.40	1276.80
260		骨膜剥离器3	4	780.96	3123.84
261		骨锤	2	470.40	940.80
262		截骨刀1	2	239.52	479.04
263		截骨刀2	2	239.52	479.04
264		咬骨钳1	2	1596.48	3192.96
265		咬骨钳2	2	1596.48	3192.96
266		咬骨钳3	2	1596.48	3192.96
267		咬骨钳4	2	1596.48	3192.96
268		椎板咬骨钳1	2	2990.40	5980.80
269		椎板咬骨钳2	2	2990.40	5980.80
270		椎板咬骨钳3	2	2990.40	5980.80
271		椎板咬骨钳4	2	2990.40	5980.80
272		髓核钳1	2	1982.40	3964.80
273		髓核钳2	2	1982.40	3964.80
274		髓核钳3	2	1982.40	3964.80

（二）项目概况

1.概述

神经外科手术是一项复杂而精细的医疗操作，对手术器械的质量和性能要求极高。随着医疗技术的不断发展和神经外科手术量的增加，为了更好地满足临床诊断和治疗需求，提升医疗水平，计划采购一批先进的神经外科手术器械（开颅包、神外显器、颅底显器、N3经蝶基础包、N3经蝶精细器械、动脉瘤包、动脉瘤显器、颈动脉内膜剥脱包、气管切开包、单封器械包、颈椎前路器械包、颈椎后路器械包、神经脊柱科器械包），以达到：

- （1）提供高质量的手术器械，满足神经外科各类手术的需求。
- （2）确保器械的安全性、准确性和可靠性，降低手术风险，提高手术成功率。
- （3）提升医院神经外科的整体医疗水平，为患者提供更好的医疗服务。

2.质量要求

- （1）通用原则：

手术器械的设计和生产应确保在预期使用方式下使用，不会损害医疗环境、患者安全、使用者及他人的安全和健康,并具有高水平的健康和安全保护方法。

- （2）安全性

手术器械的设计应考虑到使用者的人体工程学特征，确保器械的人机交互性能，以提高使用过程中的舒适性和操作性。

手术器械应符合国际电磁兼容性标准，避免电磁辐射和电磁干扰对患者和医护人员的影响。

手术器械的材料应符合相关标准，避免使用可能引起过敏反应或有害物质的材料。

手术器械应经过相关部门严格的检测和验证，确保产品的性能稳定和安全可靠。

- （3）性能要求：

手术器械在规定使用条件下应当达到其预期使用性能，满足适用范围要求。

- （4）耐用性和稳定性：

在生命周期内，正常使用和维护情况下，手术器械的特性和性能的退化程度不会影响其安全性。

（5）可操作性和可维护性

操作流程应简单明了，易于学习和掌握，配备清晰的操作手册和用户界面。

便于日常维护和保养，维修方便，零部件易于更换，有完善的售后服务支持。

（6）消毒和清洁

能够耐受常规的消毒和清洁程序，以防止交叉感染。

（7）标签和标识

应有清晰准确的标签和标识，包括产品名称、型号、规格、生产日期、有效期、注册证号、使用说明等。

（8）环保要求

符合环保标准，如能耗低、噪音小、无有害物质排放等。

（9）符合国家规定的相关质量标准。供应商提供的货物必须是正规品牌、正规厂家生产的全新、合格产品，货物的外包装完整，且货物表面无划痕、碰撞现象。

3.售后服务要求

（1）质保期一年及以上。售后服务包括技术支持、维修、保养和更新服务，对器械售后问题及时沟通，服务直至解决问题。如遇到工程师现场判断3天内仍不能解除的故障，需提供备用器械替代，以确保正常工作。

（2）售后服务

a、维修服务

①响应时间：在接到维修请求后，售后服务提供商应立即响应，24小时内到达现场。

②维修期限：对于一般故障，应在合理的时间内完成维修，通常不超过2个工作日。对于复杂故障，应提供维修进度报告，并尽快完成维修。

③维修质量：维修后的器械应恢复到正常的使用状态，性能和质量应符合原产品的标准。维修过程中应使用原厂配件或符合质量要求的替代配件。

④现场维修：对于无法搬运的大型器械或需要现场维修的情况，售后服务提供商应派遣专业技术人员到现场进行维修。

b、保养服务

①定期保养：根据器械的使用频率和特点，制定定期保养计划，对器械进行清洁、润滑、调整等保养工作，以延长器械的使用寿命和保证性能稳定。

②预防性维护：通过对器械的运行状态进行监测和分析，提前发现潜在的故障隐患，并采取相应的预防措施，避免故障的发生。

③保养记录：对每次保养工作进行详细记录，包括保养时间、保养内容、保养人员等信息，以便于跟踪和管理器械的保养情况。

c、培训服务

①操作培训：为医护人员提供器械的正确操作方法和注意事项培训，确保医护人员能够熟练掌握器械的使用，避免因操作不当而导致的故障和损坏。

②维护培训：为医院的设备管理人员提供器械的日常维护和保养知识培训，提高设备管理人员的维护水平，延长器械的使用寿命。

③培训资料：提供详细的培训资料，包括操作手册、维护手册、培训视频等，方便医护人员和设备管理人员随时学习和参考。

d、技术支持服务

①咨询服务：为医院提供器械的技术咨询服务，解答医护人员和设备管理人员在使用和维护过程中遇到的问题。

②兼容性服务：确保新采购的器械与医院现有的设备和系统兼容，提供必要的技术支持和解决方案。

e、配件供应服务

①原厂配件：保证提供原厂配件，确保配件的质量和性能与原器械匹配。

②配件库存：建立充足的配件库存，以满足医院在维修和保养过程中的配件需求，减少因配件短缺而导致的停机时间。

③配件配送：提供快速的配件配送服务，确保配件能够及时送达医院，缩短维修时间。

f、质量保证服务

①质保期限：质保期一年及以上，在质保期内，对因产品质量问题导致的故障和损坏，免费提供维修和更换服务。

②质量承诺：售后服务供应商应承诺提供的产品和服务符合国家相关标准和行业规范，保证产品的质量和安全性。且保证货物是全新、未使用过的原装合格正品。

③投诉处理：建立完善的投诉处理机制，及时处理医院对售后服务的投诉和意见，不断改进售后服务质量。

（3）保障措施：在遇到故障问题时立即响应解决，7天*24小时全天候服务，提供服务保障，若线上沟通仍不能排除故障，需24小时内安排维修人员到达现场解决故障，并给予用户正确的使用指导。

（4）保证货物在经正常使用和保养条件下，在其使用寿命周期内具有等于或优于合同技术参数指标条款规定的性能，对由于设计、工艺或材料的缺陷而发生的任何不足或故障负责，并承担弥补这些货物本身不足和缺陷的相关费用。

（5）质保期、保修期及保修服务的内容严格遵守国家法律及投标文件规定。

（6）质保期限从验收合格之日起计算，质保期内“三包”责任所产生的费用由供应商承担。

（7）质保期内零配件免费更换，质保期外中标人提供终身维修服务，如采购人要求中标人继续进行维保，中标人应提供相应的维保服务，并仅向采购人收取所需更换配件的费用，除此之外中标人不额外收取其他费用（包括但不限于人工、配件的包装运输费、差旅费、咨询费、技术调试等费用），中标人保证在产品正常使用年限内及时向采购人供应备品配件，确保不因备品配件的缺失导致设备无法正常运行。

4.质量保修范围和保修期

（1）乙方对所提供产品的质保期为一年及以上，保修包括合同产品主体和附件，质保期自甲方质量验收合格之日起计算。在质保期内发生的产品质量问题，由乙方免费负责换货或维修。质保期内产品元件或部件损坏，供应商应一律无偿更新。

★（2）质保期内乙方对所售产品每年进行4次免费检查及保养。（实质性要求，投标文件中提供承诺书并加盖鲜章）

（3）在质保期内产品出现质量问题后，乙方应在接到甲方传真、电子邮件、微信、电话通知后立即予以回应；并在24小时内通过电话或微信提供技术支持予以解决或者派人到达甲方现场进行检查，排除故障。

（4）对出现故障的部件、元件或零件免费进行修理或更换，不得使用乙方随机配备的备品、备件；如有使用，乙方应另行补齐使用过的备品、备件。

（5）质保期内的保修服务发生的全部物质损耗及人员费用均由乙方承担。乙方未及时承担保修责任的，甲方有权采取其他渠道进行维修，相关费用由乙方承担。对产品在保修期内发生的质量缺陷造成的甲方或第三方财产损失或人身伤害，乙方应予以赔偿。

（6）保修范围：产品。

5.可能涉及的运行维护、升级更新、备品备件、耗材等后续采购情况

（1）由供应商质保期内免费（包含所有配件更换、人工服务）保修、维护、保养服务等运行维护。

（2）投标供应商应将项目各产品的备品、备件、配件、耗材价格明确列出，质保期过后，需更换的备品、备件、耗材按照此价格采购，并保证24小时内维护更换

6.验收标准

本项目采购人将严格按照《财政部关于进一步加强政府采购需求和履约验收管理的指导意见》的要求进行验收，验收标准以招标文件技术参数及要求，供应商投标文件等为准。

（1）验收时间：产品到达交货地点，甲方应在3个工作日内对产品进行初步验收，

（2）验收程序：

a、验收前准备

①确定验收人员：由医院设备管理部门(如药剂科)、手术室相关人员（如护士长、护士等）以及专业技术人员组成验收小组。验收小组按国家有关规定、规范进行验收，必要时邀请相关的专业人员或机构参与验收。因货物质量问题发生争议时，由本地质量技术监督部门鉴定。货物符合质量技术标准的，鉴定费由采购人承担；否则鉴定费由中标人承担。

②熟悉验收标准：验收人员应提前熟悉医疗器械的国家有关规定、规范、招投标文件、采购合同、技术规格、质量标准等相关文件，明确验收的具体要求。

③准备验收工具：如计量器具、检测设备等，以便对器械的尺寸、性能等进行检测。

b、到货检查

①核对包装：检查医疗器械包的外包装是否完整，有无破损、变形、受潮等情况。包装上应标注器械名称、规格型号、生产厂家、生产日期、有效期等信息。

②清点数量：按照采购合同清单，核对器械包内的器械数量是否准确无误。

③检查随货文件：查看是否有产品合格证、使用说明书、检验报告等随货文件。

c、外观检查

①检查器械外观：观察器械的表面是否光滑、无毛刺、无锈斑、无裂纹等缺陷。中标人交付的货物为原厂商未启封全新包装，具有出厂合格证，序列号、包装箱号与出厂批号一致，并可追索查阅。

②检查标识：确认器械上的标识是否清晰、准确，包括器械名称、规格型号、生产厂家、生产日期、有效期等信息。

③检查包装材料：检查器械的包装材料是否符合要求，如无菌包装是否完整、密封是否良好等。

d、性能检测

①抽样检测：根据采购数量和验收标准，抽取一定比例的器械进行性能检测。

②功能测试：对器械的功能进行测试，如手术剪刀的锋利度、镊子的夹持力、吸引器的吸力等。

③精度检测：对于有精度要求的器械，如测量尺、注射器等，进行精度检测，确保其符合技术规格要求。

④电气安全检测：如果器械包中包含电气设备，进行电气安全检测，包括绝缘性能、接地可靠性等。

e、无菌检测

①抽样送检：对于无菌包装的器械，抽取一定数量的样品送专业检测机构进行无菌检测。

②现场检测：在条件允许的情况下，可以使用无菌检测设备在现场进行快速检测。

(4)验收记录

①填写验收报告：验收人员应详细记录验收过程中的各项情况，包括到货检查、外观检查、性能检测、无菌检测等结果，填写验收报告。

②签字确认：验收报告应由验收小组成员签字确认，对验收结果负责。

(5)不合格处理

①如果发现器械存在质量问题或不符合验收标准，应及时通知供应商进行处理。

②对于严重质量问题的器械，应予以退货或换货；对于轻微质量问题的器械，可以要求供应商进行维修或整改。

③对不合格器械的处理情况应进行记录，并存档备查。

(6)验收合格入库

①验收合格的手术医疗器械包，应及时办理入库手续，分类存放于手术室或设备仓库。

②做好入库登记，记录器械的名称、规格型号、数量、生产日期、有效期、入库时间等信息。

③对验收合格的器械，应按照医院的管理规定进行定期维护和保养，确保其在使用过程中的性能和安全性。

(7)手术医疗器械包验收需提供以下资料：

a、产品资质文件

①医疗器械注册证及登记表：这是医疗器械合法上市销售的重要凭证，证明该产品经过了国家相关部门的审批和注册，符合医疗器械的安全、有效等要求。

②生产许可证：由国家药品监督管理部门颁发给医疗器械生产企业，表明企业具备生产该类医疗器械的资质和条件。

b、产品技术文件

①产品说明书：详细介绍医疗器械的名称、规格型号、性能特点、适用范围、使用方法、注意事项等信息，是医护人员正确使用器械的重要依据。

②技术规格书：明确医疗器械的技术参数、质量标准、检验方法等，用于验收时核对产品是否符合采购要求。

③产品标签和包装标识：应清晰标注器械名称、规格型号、生产日期、有效期、生产厂家等信息，便于识别和管理。

c、质量检验报告

①出厂检验报告：由生产企业出具，证明产品在出厂前经过了严格的质量检验，符合企业的质量标准。

②第三方检验报告：如有必要，可以要求供应商提供具有资质的第三方检测机构出具的检验报告，以进一步确保产品质量。

d、供货清单和发票

①供货清单：详细列出手术医疗器械包内的器械名称、规格型号、数量等信息，与采购合同进行核对，确保供货准确无误。

②发票：作为采购交易的凭证，证明供应商已按照合同要求提供了产品和服务。

e、其他相关资料

①售后服务承诺书：明确供应商提供的售后服务内容、响应时间、维修保养等承诺，保障医院在使用过程中的权益。

②培训资料：如果产品需要专业培训才能正确使用，供应商应提供相应的培训资料，包括培训手册、操作视频等。

7.其他商务要求（包装和运输、保险等）

（1）提供原厂包装、包装符合国家有关规定，包装需与运输方式相匹配，应足以承受整个过程中的运输、转运、装卸、储存等，充分考虑到运输途中的各种情况（如暴露于恶劣气候等）和地区的气候特点。所有货物的包装、运输、安装、保险责任及其费用均由供应商负责，因运输、安装、调试等原因导致的任何损失均由供应商承担。本项目专用工具及备品备件应分别包装，并在包装箱外加以注明。包装箱两个侧面需用不褪色的油漆和明显易见的中文字样做出标记。标记内容需包含产品名称、箱（件）号、毛重（kg）、尺码（长×宽×高，用mm表示）、净重（kg）、编号以及“勿近潮湿”“小心轻放”“此边向上”等。

（2）本次报价为人民币报价。报价包括货物、包装费、运输费、人工费、安装费、培训费、售后服务、相关税费等供应商完成本项目并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所需的一切费用，采购人不再另行支付其他任何费用。

包装方式： 供应商根据货物实际保护需要进行包装且符合《商品包装政府采购需求标准》（试行）、《快递包装政府采购需求标准》（试行）。

8.采购项目的其他要求

（1）须能提供远程技术服务支持。

（2）须辅助采购人布局使用环境，使使用环境符合器械使用条件。

★（3）为保证采购产品的质量和技术支持，中标人若为经销商，在签订合同前须提供制造厂商出具的授权委托书及售后服务承诺函。（实质性要求，投标文件中提供承诺书并加盖鲜章）

（4）投标人须按照项目的交货期结合自身实际情况制定具体的时间安排，保证项目能够如期交付采购人使用并通过验收。

（5）投标人须列出自身的技术优势，能够制定项目实施过程中具体的技术措施或者技术规范，能考虑到使用过程中存在的缺陷和薄弱环节及项目实行的重点难点，提出具体的技术方案和解决方案。

（6）中标人须按项目进度安排计划，派出适当的技术人员，列明技术人员数量、达到的水平等。

（7）投标人需针对项目情况及招标文件要求，提出具体的、切实可行的项目实施方案。

（8）针对本项目及招标文件要求，投标人应当组建技术团队架构与明确技术支持方式的具体内容。

(9) 投标人需针对本项目及招标文件要求, 提出具体的、切实可行的项目人员培训和技术支持方案。

(10) 投标人需针对本项目及招标文件要求, 提出具体的、切实可行的项目售后服务保障方案。

9. 知识产权归属、处理方式

(1) 采购人及中标人双方在本合同签订前及本合同外获得的知识产权, 归各自所有, 包括但不限于商标、专利、著作权等。因履行本合同所产生的开发成果及其相关知识产权权利归属采购人及中标人双方共有, 采购人有权用于本项目, 任何一方有权在告知另一方后在共有部分的基础上进行二次开发, 二次开发所形成的产品、平台、服务等知识产权归开发者所有, 共有部分仍归采购人及中标人共同所有。一方将本合同项目所产生的知识产权进行商用的, 应向另一方支付一定费用, 具体由双方沟通确定。

(2) 对于为完成本项目服务而由中标人提供给采购人或在甲方现有平台或其他有知识产权的内容, 在本合同有效期内, 采购人有权用于本项目, 但不得将其进行出租、出借、销售、转让、非存档目的的拷贝或通过提供分许可、转许可、信息网络等形式供任何第三人利用。采购人不对中标人产品或附带的第三方软件进行全部或部分地翻译、分解、修改、反编译、反汇编、反向工程或其他试图从中标人产品或附带的第三方软件导出程序源代码的行为。

(3) 采购人及中标人双方保证本方所提供的产品或服务的内容不侵犯第三方知识产权等在先合法权益以及不违反国家相关法律法规。若发生一方因使用对方提供的产品或服务而侵犯第三方知识产权等在先合法权益或者违反国家相关法律法规的情形, 提供方负责处理并承担相应的法律责任, 给使用方造成损害的, 使用方有权向提供方追偿, 包括但不限于诉讼及律师费用。

(4) 中标人根据采购人的需求或指示在相关平台展示采购人提供的单位名称、商标和标识、文本内容以及个人信息, 视为获得采购人授权使用而为之, 但未经采购人同意不得用于其他途径。

10. 成本补偿、风险分担约定

若合同履行期间采购人需要部分变更内容、特定要求或其他原因导致的额外费用。可以补充成本补偿的约定, 确保供应商能够在合同执行过程中得到公平、合理的经济补偿。

合同履行中涉及供应商的责任和风险主要包括合同履行延误、合同履行不符合约定要求等。通过风险分担的约定, 采购人和供应商明确各自的责任和义务, 保证双方在承担合理的风险并确保项目顺利进行。

11. 违约责任与解决争议的方法

(1) 乙方逾期交付, 每逾期一天, 乙方应支付合同总金额**1%**的违约金; 逾期超过**5**天, 视为不能交货, 甲方有权要求乙方每天按照合同总金额**2%**的标准支付违约金或双倍返还甲方已支付的款项, 同时甲方有权解除合同, 并要求乙方于甲方解除合同当日支付上述违约金, 逾期退还按年利率**15%**的标准支付利息。

(2) 甲方在初步验收时发现乙方交付的产品有问题, 可要求乙方进行退换, 由此导致交付逾期的, 按照第六条**1**款约定承担违约责任。

(3) 乙方交付的产品出现任何问题(包括以次充好、以假充真、质量不达标等), 甲方有权要求乙方退换, 退换期间乙方每天支付合同总金额**5%**的违约金; 逾期超过**30**天后, 除上述违约金外, 甲方有权解除不合格部分产品的采购, 同时甲方有权另行采购该部分产品, 乙方应承担差价部分损失及甲方其他损失。

(4) 乙方未在质保期约定期限内解决产品出现的问题, 甲方有权让第三方予以解决, 所花全部费用由乙方承担, 同时乙方应支付合同总金额**5%**的违约金。

(5) 对于本合同所列违约金标准, 因本合同作为某项目的核心环节, 对后续合同签订和商业合作具有重要影响和商业价值, 如乙方违约, 将会给甲方造成难以估量的损失, 乙方对本合同顺利履行的重要性有充分的理解和预期。因此乙方一旦发生违约行为, 将严格按照本协议约定的违约金支付甲方, 且不得以实际损失为由请求调整违约金。

(6) 因乙方提供的发票不符合税法规定或者不及时向甲方送达发票的, 乙方应当承担由此给甲方造成的实际损失, 包括但不限于税款、滞纳金、罚款及相关损失等。

(7) 乙方应当对乙方的其他违约行为负责, 向甲方承担合同总金额**10%**的违约金, 造成损失的, 并赔偿损失(包括可得

利益损失)；甲方有权从合同款中直接扣除乙方的违约金和赔偿金。

(8) 甲方应按照合同约定按期向乙方支付货款，逾期支付应承担违约责任，每逾期一天应当向乙方支付合同金额 1‰的违约金，违约金最多不得超过合同总金额的10%。

(9) 甲方与供应商因本合同实施或与本合同有关的一切争议，应本着友好协商方式解决。如协商不成，双方约定向甲方所在地人民法院提起诉讼。

(10) 供应商不履行合同义务或者履行合同义务不符合约定的，甲方有权单方面解除本合同，且有权要求乙方赔偿损失、给付违约金，违约金金额为未履约部分金额的1%。

(11) 双方因本合同发生争议纠纷的，由违约方承担诉讼费、律师费、差旅费等为实现债权的费用。

(12) 诉讼进行过程中，除双方有争议的部分外，本合同其他部分仍然有效，各方应继续履行。

注：打“★”号条款为实质性条款，若有任何一条负偏离或不满足则导致投标无效。

二.主要商务要求、技术要求

合同包1（鸿盛院区手术室国产手术器械）

1.主要商务要求

标的提供的时间	合同签订后一个月内交付
标的提供的地点	按采购人要求地点交付
投标有效期	从提交投标（响应）文件的截止之日起90日历天
付款方式	1期：支付比例40%，合同签订后，供应商开具合同总价款的10%为期同质保期的履约保函，采购人以银行转账方式支付合同总价款的40%（当质保期结束，且未出现质量问题时，供应商方可解除履约保函） 2期：支付比例60%，货物按采购人要求送到要求地点，安装调试，经验收合格并可以正常使用，且供应商开具合同总价款的增值税普通发票，采购人以银行转账方式支付合同金额的60%。注：如遇财政资金拨付等原因导致支付时间或比例有所变动以实际支付时间及比例为准
验收要求	1期：本项目采购人将严格按照《财政部关于进一步加强政府采购需求和履约验收管理的指导意见》的要求进行验收，验收标准以招标文件技术参数及要求，供应商投标文件等为准。
履约保证金	收取比例： 10%,说明：合同签订后，供应商开具合同总价款的10%为期同质保期的履约保函，当质保期结束，且未出现质量问题时，供应商方可解除履约保函。
其他	其他：详见项目概况

2.技术标准与要求

序号	核心产品（“△”）	品目名称	标的名称	单位	数量	分项预算单价（元）	分项预算总价（元）	面向对象情况	所属行业	招标技术要求
1	△	手术器械	神经外科国产手术器械	批	1.00	1,105,453.00	1,105,453.00	否	工业	详见附表一

附表一：神经外科国产手术器械 是否允许进口：否

参数性质	序号	具体技术(参数)要求
		一、核心产品说明 ▲1、本项目核心产品为 <u>开颅包</u> ，以此为准。 二、技术要求

1、产品总体要求：

- (1) 属于金属器械的需为不锈钢材质或钛合金材料，可耐受反复高温高压灭菌；
- (2) 所有器械规格中总长度允许公差 $\pm 10\%$ ，工作端宽度允许公差 $\pm 5\%$ ；
- (3) 每把金属手术器械上需刻有产品批号，以便产品质量可追溯。

2、其他技术要求

序号	器械包名称	产品名称	规格/参数	数量
1	开颅包*5套 (普通)	海绵钳	250×12, 弯有齿	30
		止血钳1	140mm, 弯, 全齿	120
		止血钳2	180mm, 直, 全齿, 有钩	60
		组织钳	180mm, 直	60
		持针钳	180mm, 直, 粗针	60
		头皮夹钳	160mm	45
		帕巾钳	140mm, 尖头	60
		脑部解剖镊	200×1, 枪状, 有齿	30
		组织镊	140mm, 1×2钩	30
		显微镊	200×0.2, 直型, 无齿, 精细型	30
		脑膜镊	200×2×3钩	15
		脑压板1	200×7×9	30
		脑压板2	200×11×13	30
		脑压板3	200×15×18	30
		脑吸引管1	200×Φ5, 直	15
		脑吸引管2	200×Φ4, 直	15
		脑吸引管3	200×Φ3, 直	15
		脑吸引管4	240×Φ3, 直	15
		脑刮匙	210×3	15
		颅骨骨撬	190, 铝柄	15
		颅骨骨膜剥离器	220×15, 微弯头	15
		椎板剥离器	220×15	15
		脑膜剥离器	240	15
		剥离器	240, 带眼, 双头	15
		咬骨钳1	240×4, 直头, 右侧角40°, 双关节	15
		咬骨钳2	220×6, 侧角头, 双关节	15
		椎板咬骨钳1	180mm, 3mm, 130°, 薄脚板	15
		椎板咬骨钳2	180mm, 4mm, 130°, 薄脚板	15
		咬骨钳3	240×8, 直头, 右侧角13°, 双关节	15
		后颅凹牵开器	280×30, 活动式, 4×4钩, 钝钩, 直型	30
		组织剪	160, 弯	15

			手术剪	140，直尖	30
			脑膜剪	180圆弯头	15
			手术刀柄1	4#	30
			手术刀柄2	7#	15
			头皮拉钩	180，钝	45
			ZF912R吸引管	90×1.8	30
			皮筋	1捆	15
			信袋		15
			器械串	串器械用	15
			磁力手术盘(吸针板)	100×50×5.5	15
2	神外显器*2套 (精细)		双极线	长度3M，可高温高压消毒，可连接多品牌电刀主机	2
			紫双极	枪型，工作端1.2mm，总长度230mm	2
			脑吸引管1	200×Φ2，直	2
			脑吸引管2	240×Φ2，直	2
3	颅底显器*2套(精细)		双极线	三合一导线28.6mm	2
			双极电凝镊1	工作135mm，总长度255mm，工作端0.7mm	2
			双极电凝镊2	工作端1.0 mm，工作115mm，总长度235 mm	2
			双极电凝镊3	工作端0.7 mm，工作70mm，总长度180 mm	2
			双极电凝镊4	弯头，工作端0.7 mm，工作95mm，总长度215 mm	2
			脑吸引管1	200×Φ2，直	2
			脑吸引管2	240×Φ2，直	2
			海绵钳	250×12，弯有齿	4
			止血钳1	140，弯，全齿	6
			止血钳2	160，直，全齿	6
			止血钳3	180，直，全齿，有钩	6
			帕巾钳	140，尖头	4
			手术剪	140，直尖	2
			鼻剪	110，枪式，下介	2
			手术刀柄	7#	2
			脑部解剖镊	200×1，枪状，有齿	4
			骨锤	200/75g	2

4	N3经蝶基础包*2套	脑吸引管1	270×Φ1.5，可控缩口	2
		脑吸引管2	270×Φ2，可控缩口	2
		吸引管1	165×Φ2	2
		脑吸引管3	220×Φ3，弯	2
		吸引管2	220×Φ3，左弯，上弯	2
		吸引管3	220×Φ3，右弯，上弯	2
		脑吸引管4	220×Φ4，直	2
		吸引管4	145×Φ3	2
		吸引管5	145×Φ3	2
		脑吸引管5	160×Φ2.5，弯	2
		吸引管6	220×Φ3，直	2
		吸引管7	220×Φ2.5，直，带保护套	2
		吸引管8	240×Φ2.5，弯	2
		吸引管9	165×Φ2.5	2
		吸引器芯	根据吸引器适配	18
		反咬钳(精细)	12cm 管式 可旋转反切刃宽1.5	2
		骨膜剥离器(硬脑膜剥离器)(普通)	24cm双头双刃直/弯	2
		手术冲洗针	75×1.2	2
		器械串	串器械用	2
		皮筋	1捆	2
		信袋		2
5	N3经蝶精细器械*2套	双极线	3合1双极电凝线 5/2mm	2
		双极镊1	工作端0.7 mm，工作长度115mm，总长230 mm	2
		双极镊2	工作端1.3 mm，工作长度115mm，总长230 mm	2
		双极镊3	工作端0.7 mm，工作长度90 mm，总长205mm	2
		双极镊4	工作端1.3 mm，工作长度90 mm，总长205mm	2
		双极手柄	根据双极镊适配	2
		器械串	串器械用	2
		海绵钳	250×12，弯有齿	4
		止血钳1	140，弯，全齿	12
		组织钳	180，直	8
		持针钳	180，直，粗针	8
		止血钳2	180，直，全齿，有钩	4
		头皮夹钳	160	2

6	动脉瘤包*2套 (普通)	银夹钳	根据器械包情况适配	4
		帕巾钳	140, 尖头	4
		头皮拉钩	180, 钝	6
		银台	单列银夹台	2
		手术刀柄1	7#	2
		手术刀柄2	4#	4
		手术剪	140, 直尖	2
		组织剪	160, 弯	2
		脑膜剪	180圆弯头	2
		咬骨钳1	240×4, 直头, 右侧角40°, 双关节	2
		咬骨钳2	240×2, 直头, 右侧角40°, 双关节	2
		椎板咬骨钳1	180mm, 3mm, 130°, 薄脚板	2
		椎板咬骨钳2	180mm, 4mm, 130°, 薄脚板	2
		颅骨骨膜剥离器	220×15, 微弯头	2
		椎板剥离器	220×15	2
		骨膜剥离器	190×4.5×4.5, 微弯, 双头, 滚花柄	2
		实验用金属夹	100×1	2
		脑膜镊	200×2×3钩	2
		显微镊	200×0.2, 直型, 无齿, 精细型	4
		组织镊	160, 1×2钩	4
		脑压板1	200×7×9	2
		脑压板2	200×11×13	2
		脑吸引管1	200×Φ5, 直	2
		脑吸引管2	200×Φ4, 直	2
		脑吸引管3	200×Φ3, 直	2
		脑吸引管4	240×Φ3, 直	2
		吸引管	90×1.8	2
		磁力手术盘(吸针板)	100×50×5.5	2
		器械串	串器械用	2
7	动脉瘤显器*2套	脑吸引管1	200×Φ2, 直	2
		脑吸引管2	240×Φ2, 直	2
		宝石刀	长枪刀刃, 205mm, 8英寸	2
		牵开器(小甲状腺拉钩)	钝头, 3×4齿, 可分开使用	2
		小直角钳	环形手柄, 45°, 125mm	2

1	8	颈动脉内膜剥脱*2包	钝头头皮拉钩	直型，锐/钝，185mm	2
			脑内用剪(脑膜剪)	精细型，弯型，180mm	2
			双极线	3合1双极电凝线 5/2mm	2
			双极镊	工作端0.7 mm，工作90，总长205 mm	2
			头皮拉钩	180，钝	8
			吸引管	90×1.8	2
			皮筋	1捆	2
			磁力手术盘(吸针板)	100×50×5.5	2
	9	气管切开包 (3套)	止血钳	140，弯，全齿	21
			组织钳	180，直	6
			持针钳	180，直，粗针	3
			手术剪	140，直尖	6
			帕巾钳	140，尖头	6
			甲状腺拉钩1	200，一副，带槽	6
			甲状腺拉钩2	(117，120) 一副	6
			组织镊	140，1×2钩	6
			手术刀柄	4#	6
			气管扩张钳	150，弯型	3
			脑膜镊	200×2×3钩	3
			海绵钳	250×12，弯有齿	3
			气管套管	普通10mm	12
	10	单封器械	乳突牵开器	140，固定式，3×4钩，钝钩	2
			不锈钢换药碗	Φ160	10
			不锈钢镊子筒	80×200，有盖，大号	10
			不锈钢腰子盘1	205×130×25，浅型	10
			不锈钢腰子盘2	190×115×25，浅型	10
			不锈钢服药杯	50ml	10
			海绵钳	250×10，弯有齿	10
			骨刮匙1	300×4×5°，前弯，铝合金柄	2
			骨刮匙2	300×5×5°，铝合金柄	2
			骨刮匙3	300×5×10°，前弯，铝合金柄	2
			神经剥离器1	240×3	4
			神经剥离器2	240×5×Φ1，带钩	4
			植骨器	245×Φ6	2
			椎板咬骨钳1	200mm，1mm，130°向上，普通脚板	2

11	颈椎前路器械*2包	椎板咬骨钳2	200mm, 2mm, 130°向上, 普通脚板	2
		椎板咬骨钳3	200mm, 3mm, 130°向上, 普通脚板	2
		髓核钳1	220×2×6, 握柄式	2
		髓核钳2	220×3×8, 握柄式	2
		咬骨钳	240×2×20°, 弯头, 双关节	2
		乳突牵开器	170×18, 固定式3×4钩, 直型	2
		脑吸引管1	270×Φ2, 可控缩口	2
		脑吸引管2	270×Φ3, 可控缩口	2
		骨凿	280×10, 直, 平刃, 滚花柄	2
		椎板咬骨钳4	200mm, 2mm, 90°向上, 普通脚板	2
		椎板咬骨钳5	200mm, 3mm, 130°向上, 普通脚板	2
		神经根拉钩	230×5×135°, 直角钩, 胶木柄	2
		椎板咬骨钳6	230mm, 2mm, 130°向上, 薄脚板	2
		海绵钳	250×10, 弯有齿	4
		持针钳	160, 直, 粗针	4
		组织钳	200, 直	8
		止血钳1	140, 直, 全齿, 有钩	2
		止血钳2	140, 弯, 全齿, 有钩	2
		分离结扎钳	180×15×90°, 角弯, 半齿	2
		止血钳3	180, 弯, 全齿	8
		止血钳4	140, 弯, 全齿	8
		止血钳5	125, 弯, 全齿	4
		帕巾钳	140, 尖头	8
		手术刀柄1	4#	2
		手术刀柄2	7#	2
		组织剪	160, 弯	4
		手术剪	140, 弯尖	2
		医用镊	200, 直	2
		组织镊1	160, 枪状, 带齿	2
		组织镊2	160, 1×2钩	2
		整形镊	120×0.6, 直, 有钩	2
		脑吸引管1	270×Φ2, 可控缩口	2
		脑吸引管2	270×Φ2.5, 可控缩口	2
		脑吸引管3	270×Φ3, 可控缩口	2

12	颈椎后路器械*2包	脑吸引管4	270×Φ4，可控缩口	2
		骨刮匙1	300×4×5°，前弯，铝合金柄	2
		骨刮匙2	300×5×5°，铝合金柄	2
		骨刮匙3	300×5×10°，前弯，铝合金柄	2
		神经剥离器	240×5×Φ1，带钩	2
		神经根拉钩	230×5×135°，直角钩，胶木柄	2
		咬骨钳1	240mm，3mm，直头，双关节	2
		咬骨钳2	240mm，3mm，20°，弯尖头，双关节	2
		乳突牵开器	170×18，固定式3×4钩，直型	2
		骨刀1	270×6，长弧，圆口，超薄刃，圆座型	2
		骨刀2	270×8，长弧，圆口，超薄刃，圆座型	2
		骨膜剥离器	270×12×15，弯/弯，双头	2
		骨锤	220/450g	2
		椎板咬骨钳1	200mm，1mm，130°向上，普通脚板	2
		椎板咬骨钳2	200mm，2mm，130°向上，普通脚板	2
		椎板咬骨钳3	200mm，3mm，90°向上，普通脚板	2
		髓核钳1	220×2×6，握柄式	2
		髓核钳2	220×3×8，握柄式	2
		甲状腺拉钩	200，一副，带槽	4
		海绵钳	250×10，弯有齿	4
		持针钳	160，直，粗针	4
		组织钳	200，直	12
		止血钳1	140，弯，全齿，有钩	4
		分离结扎钳	180×15×90°，角弯，半齿	4
		扁桃体用钳	220，多齿，直形	4
		止血钳2	160，弯，全齿	4
		止血钳3	140，弯，全齿	8
		帕巾钳	140，尖头	4
		手术刀柄1	4#	2
		手术刀柄2	7#	2
		组织剪	160，弯	2
		手术剪	140，弯尖	4
		医用镊	200，直	2

13

神经脊柱科
器械包（胸
、腰、椎手
术器械包）*
2包

组织镊1	160, 1×2钩	6
组织镊2	160, 枪状, 带齿	4
椎板拉钩1	160×32×80	2
椎板拉钩2	250, 带齿, 80×40, 深部	2
甲状腺拉钩	200, 一副, 带槽	4
椎板牵开器1	210×60×Φ6, 单钩, 钝钩, 直 角弯	4
乳突牵开器	150×22, 活动式3×4钩, 活节 带齿, 头弯11°	2
椎板牵开器2	300, 活动式, 5×6, 钝钩, 钩深 45	2
椎板牵开器3	300×45, 活动式, 5×5, 钝钩 , 直型	2
起子	SW2.0, 内六方	2
后颅凹牵开器1	280×40, 活动式, 4×5钩, 活 节带齿, 钝	2
后颅凹牵开器2	280×60, 活动式, 5×6钩, 活 节带齿, 钝	2
脑吸引管1	270×Φ2, 可控缩口	2
脑吸引管2	270×Φ2.5, 可控缩口	2
脑吸引管3	270×Φ3, 可控缩口	2
脑吸引管4	270×Φ4, 可控缩口	2
神经剥离器1	240×3	2
神经剥离器2	240×5×Φ1, 带钩	4
神经剥离器3	240×5, 带钩	4
骨膜剥离器1	280×16, 直, 圆刃, 重切削型	2
骨膜剥离器2	280×16, 弯, 圆刃, 重切削型	2
骨刮匙1	300×6, 直	2
骨刮匙2	270×8×5×25°, 椭圆形, 弯, 胸椎型, 空心, 终板	2
骨刮匙3	270×8×5×25°, 椭圆形, 弯, 胸椎型, 空心, 终板	2
骨刀1	270×6, 长弧, 圆口, 超薄刃, 圆座型	2
骨刀2	270×8, 长弧, 圆口, 超薄刃, 圆座型	2
骨刀3	270×10, 长弧, 圆口, 超薄刃, 圆座型	2
骨膜剥离器3	270×12×15, 弯/弯, 双头	4

				骨锤	220/450g	2
				截骨刀1	230×15， 直，圆刃，六角柄	2
				截骨刀2	230×15， 弯，圆刃，六角柄	2
				咬骨钳1	240×3，直头，双关节	2
				咬骨钳2	240×3×20°，弯尖头，双关节	2
				咬骨钳3	240×3×20°，弯头，双关节	2
				咬骨钳4	240×4×20°，弯头，双关节	2
				椎板咬骨钳1	200mm，3mm，90°向上，普通脚板	2
				椎板咬骨钳2	280mm，3mm，130°向上，普通脚板	2
				椎板咬骨钳3	200mm，3mm，130°向上，普通脚板	2
				椎板咬骨钳4	280mm，3mm，130°向上，普通脚板	2
				髓核钳1	220×2×6，握柄式	2
				髓核钳2	220×3×8，握柄式	2
				髓核钳3	220×4×10，握柄式	2
说明	打“★”号条款为实质性条款，若有任何一条负偏离或不满足则导致投标无效。					

第四章 投标人应当提交的资格、资信证明文件

投标人应提交证明其有资格参加投标和中标后有能力履行合同的相关文件，并作为其投标文件的一部分，所有文件必须真实可靠、不得伪造，否则将按相关规定予以处罚。

一、法人或者其他组织的营业执照等证明文件，自然人的身份证明。

法人包括企业法人、机关法人、事业单位法人和社会团体法人；其他组织主要包括合伙企业、非企业专业服务机构、个体工商户、农村承包经营户；自然人是指具有完全民事行为能力、能够承担民事责任和义务的公民。如投标人是企业（包括合伙企业），要提供在市场监督管理部门注册的有效“企业法人营业执照”或“营业执照”；如投标人是事业单位，要提供有效的“事业单位法人证书”；投标人是非企业专业服务机构，如律师事务所、会计师事务所，要提供有效的执业许可证等证明文件；如投标人是个体工商户，要提供有效的“个体工商户营业执照”；如投标人是自然人，要提供有效的自然人身份证明。

分公司不是独立法人，不具备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规定的投标人应当具备独立承担民事责任能力的条件。分公司经总公司授权，可以以分公司的名义参加政府采购活动，但其民事责任由总公司承担。

二、财务状况报告，依法缴纳税收和社会保障资金的相关材料（详见资格审查表）。

三、具备履行合同所必需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的证明材料。

四、参加政府采购活动前3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的书面声明。

五、按照招标文件要求，投标人应当提交的其他资格、资信证明文件。

第五章 评标

一、评标要求

1.评标方法

包1（鸿盛院区手术室国产手术器械）：综合评分法

最低评标价法，是指投标文件满足招标文件全部实质性要求且投标报价最低的投标人为中标候选人的评标方法。综合评分法，是指投标文件满足招标文件全部实质性要求且按照评审因素的量化指标评审得分最高的投标人为中标候选人的评标方法。

2.评标原则

2.1评标活动遵循客观、公正、审慎的原则，以招标文件和投标文件为评标的基本依据，并按照招标文件规定的评标方法和评标标准进行评标。

2.2具体评标事项由评标委员会负责，并按招标文件规定的办法进行评审。

2.3合格投标人不足三家的，不得评标。

3.评标委员会

3.1评标委员会由采购人代表和评审专家组成，成员人数应当为5人及以上单数，其中评审专家不得少于成员总数的三分之二。

3.2评标委员会成员有下列情形之一的，应当回避：

（1）参加采购活动前3年内,与投标人存在劳动关系,或者担任投标人的董事、监事,或者是投标人的控股股东或实际控制人；

（2）与投标人的法定代表人或者负责人有夫妻、直系血亲、三代以内旁系血亲或者近姻亲关系；

（3）与投标人有其他可能影响政府采购活动公平、公正进行的关系。

3.3评标委员会负责具体评标事务，并独立履行下列职责：

（1）审查、评价投标文件是否符合招标文件的商务、技术等实质性要求；

（2）要求投标人对投标文件有关事项作出澄清或者说明；

（3）对投标文件进行比较和评价；

（4）确定中标候选人名单，以及根据采购人委托直接确定中标人；

（5）向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或者有关部门报告评标中发现的违法行为；

（6）法律法规规定的其他职责。

4.澄清

对于投标文件中含义不明确、同类问题表述不一致或者有明显文字和计算错误的内容，评标委员会应当以书面形式要求投标人作出必要的澄清、说明或者补正。

投标人的澄清、说明或者补正应当采用书面形式，并加盖公章，或者由法定代表人或其授权的代表签字。投标人的澄清、说明或者补正不得超出投标文件的范围或者改变投标文件的实质性内容。

4.1评标委员会不接受投标人主动提出的澄清、说明或补正。

4.2评标委员会对投标人提交的澄清、说明或补正有疑问的，可以要求投标人进一步澄清、说明或补正。

5.有下列情形之一的，视为投标人串通投标，其投标无效：

（1）不同投标人的投标文件由同一单位或者个人编制，包括但不限于不同投标人上传的投标文件项目内部识别码一致的情形；

- (2) 不同投标人委托同一单位或者个人办理投标事宜；
- (3) 不同投标人的投标文件载明的项目管理成员或者联系人员为同一人；
- (4) 不同投标人的投标文件异常一致或者投标报价呈规律性差异；
- (5) 不同投标人的投标文件相互混装；
- (6) 不同投标人的投标保证金从同一单位或个人的账户转出；

6. 有下列情形之一的，属于恶意串通投标，其投标无效，并追究法律责任：

- (1) 投标人直接或者间接从采购人或者采购代理机构处获得其他投标人的相关情况并修改其投标文件；
- (2) 投标人按照采购人或者采购代理机构的授意撤换、修改投标文件；
- (3) 投标人之间协商报价、技术方案等投标文件的实质性内容；
- (4) 属于同一集团、协会、商会等组织成员的投标人按照该组织要求协同参加政府采购活动；
- (5) 投标人之间事先约定由某一特定投标人中标、成交；
- (6) 投标人之间商定部分投标人放弃参加政府采购活动或者放弃中标、成交；
- (7) 投标人与采购人或者采购代理机构之间、投标人相互之间，为谋求特定投标人中标、成交或者排斥其他投标人的其他串通行为。

7. 投标无效的情形

投标人存在下列情况之一的，投标无效：

- (1) 未按照招标文件的规定提交投标保证金的；
- (2) 投标文件未按招标文件要求签署、盖章的；
- (3) 不具备招标文件中规定的资格要求的；
- (4) 报价超过招标文件中规定的预算金额或者最高限价的；
- (5) 投标文件含有采购人不能接受的附加条件的；
- (6) 法律、法规和招标文件规定的其他无效情形。

8. 废标的情形

出现下列情形之一的，应予以废标。

- (1) 符合专业条件的投标人或者对招标文件作实质响应的投标人不足3家；或参与竞争的核心产品品牌不足3个的；
- (2) 出现影响采购公正的违法、违规行为的；
- (3) 投标人的报价均超过了采购预算的；
- (4) 因重大变故，采购任务取消的；

9. 定标

评标委员会按照招标文件确定的评标方法、步骤、标准，对投标文件进行评审。评标结束后，评标委员会根据采购人委托直接确定中标人或者由采购人在评标报告确定的中标候选人名单中按顺序确定中标人。

二. 落实政府采购政策

1. 节约能源、保护环境

采购的产品属于品目清单范围的，将依据国家确定的认证机构出具的、处于有效期之内的节能产品、环境标志产品认证证书，对获得证书的产品实施政府优先采购或强制采购，具体按照本招标文件相关要求执行。

2. 促进中小企业发展

2.1 采购人在政府采购活动中应当通过加强采购需求管理，落实预留采购份额、价格评审优惠、优先采购等措施，提高中小企业在政府采购中的份额，支持中小企业发展。

2.2《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所称中小企业，是指在中华人民共和国境内依法设立，依据国务院批准的中小企业划分标准确定的中型企业、小型企业和微型企业，但与大企业的负责人为同一人，或者与大企业存在直接控股、管理关系的除外。符合中小企业划分标准的个体工商户，在政府采购活动中视同中小企业。

2.3在政府采购活动中，投标人提供的货物、工程或者服务符合下列情形的，享受《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规定的中小企业扶持政策：

- （1）在货物采购项目中，货物由中小企业制造，即货物由中小企业生产且使用该中小企业商号或者注册商标；
- （2）在工程采购项目中，工程由中小企业承建，即工程施工单位为中小企业；
- （3）在服务采购项目中，服务由中小企业承接，即提供服务的人员为中小企业依照《中华人民共和国劳动合同法》订立劳动合同的从业人员。

在货物采购项目中，投标人提供的货物既有中小企业制造货物，也有大型企业制造货物的，不享受《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规定的中小企业扶持政策。

以联合体形式参加政府采购活动，联合体各方均为中小企业的，联合体视同中小企业。其中，联合体各方均为小微企业的，联合体视同小微企业。

2.4依照《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关于政府采购支持监狱企业发展有关问题的通知》和《财政部 民政部 中国残疾人联合会关于促进残疾人就业政府采购政策的通知》的规定，凡符合要求的小型、微型企业、监狱企业或残疾人福利性单位，按照以下比例给予相应的价格扣除：

合同包1（鸿盛院区手术室国产手术器械）

序号	情形	适用对象	价格扣除比例	计算公式
1	小型、微型企业，监狱企业，残疾人福利性单位	非联合体	10%	货物由小微企业制造，即货物由小微企业生产且使用该小微企业商号或者注册商标时，给予价格扣除C1，即：评标价=投标报价×（1-C1）;监狱企业与残疾人福利性单位视同小型、微型企业，享受同等价格扣除，当企业属性重复时，不重复价格扣除。

注：（1）上述评标价仅用于计算价格评分，成交金额以实际投标价为准。（2）组成联合体的大中型企业和其他自然人、法人或者其他组织，与小型、微型企业之间不得存在投资关系。

2.5投标人属于中小企业的，应提供《中小企业声明函》；属于监狱企业的，应提供由省级以上监狱管理局、戒毒管理局（含新疆生产建设兵团）出具的属于监狱企业的证明文件；属于残疾人福利性单位的，应提供《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声明函》。投标人应当按照《中小企业声明函》《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声明函》规定格式提供（格式附后，不可修改），未按规定提供的，不得享受相关中小企业扶持政策。

投标人应当对提供材料的真实性负责，若有虚假，将追究其法律责任。

三、评标程序

1.符合性审查

1.1依据招标文件的规定，从投标文件的有效性、完整性和对招标文件的响应程度进行审查，以确定是否满足招标文件的实质性要求。

1.2符合性审查中有任何一项未通过的，审查结果为未通过。投标人未通过符合性审查的，投标无效。

符合性审查表

鸿盛院区手术室国产手术器械

投标及保证金缴纳情况	按要求进行网上投标、进行保证金缴纳。
投标报价	投标报价（包括分项报价，投标总报价）只能有一个有效报价且不超过采购预算或最高限价，投标报价不得缺项、漏项。
投标文件规范性、符合性	投标文件的签署、盖章、涂改、删除、插字、公章使用等符合招标文件要求；投标文件文件的格式、文字、目录等符合招标文件要求或对投标无实质性影响。
主要商务条款	审查投标人出具的“满足主要商务条款的承诺书”，且进行盖章。
联合体投标	符合关于联合体投标的相关规定
技术部分实质性内容	1.明确所投标的的产品品牌、规格型号或服务内容或工程量； 2.投标文件应当对招标文件提出的要求和条件作出明确响应并满足招标文件全部实质性要求。
其他要求	招标文件要求的其他无效投标情形；围标、串标和法律法规规定的其它无效投标条款。

2.投标报价审查

评标委员会认为投标人的报价明显低于其他通过符合性审查投标人的报价，有可能影响产品质量或者不能诚信履约的，应当要求其在评标现场合理的时间内提供书面说明，必要时提交相关证明材料；投标人不能证明其报价合理性的，评标委员会应当将其作为无效投标处理。

3.政府采购政策功能落实

对于小型、微型企业、监狱企业或残疾人福利性单位给予价格扣除。

4.相同品牌审查

采用最低评标价法的采购项目，提供相同品牌产品的不同投标人参加同一合同项下投标的，以其中通过资格审查、符合性审查且报价最低的参加评标；报价相同的，由采购人或者采购人委托评标委员会按照招标文件规定的方式确定一个参加评标的投标人，招标文件未规定的采取随机抽取方式确定，其他投标无效。

使用综合评分法的采购项目，提供相同品牌产品且通过资格审查、符合性审查的不同投标人参加同一合同项下投标的，按一家投标人计算，评审后得分最高的同品牌投标人获得中标人推荐资格；评审得分相同的，由采购人或者采购人委托评标委员会按照招标文件规定的方式确定一个投标人获得中标人推荐资格，招标文件未规定的采取随机抽取方式确定，其他同品牌投标人不作为中标候选人。

多家投标人提供的核心产品品牌相同的，按上述规定处理。

5.详细评审

综合评分法：分为投标报价评审、商务部分评审、技术部分评审（得分四舍五入保留两位小数）。

鸿盛院区手术室国产手术器械

评审因素	评审标准	
分值构成	技术部分 59.0 分 商务部分 11.0 分 报价得分 30.0 分	
	技术满足程度 (39.0分)	投标产品的技术参数对招标文件技术（参数）要求的满足程度，完全满足或优于招标文件技术（参数）要求的得 39 分，每种器械包（共 13 种器械包）中的器械有一种器械技术参数负偏离，则本器械包技术参数负偏离，扣 3 分，最多扣 39 分

技术部分	产品质量 (14.0分)	投标产品整体质量①安全性、②耐用性和稳定性、③实用性、④操作便捷性、⑤节能环保性、⑥技术成熟度及制作工艺、⑦产品技术资料，每一项内容清晰、全面、合理、有利于用户的最高得2分，本项最高得14分
	产品维护保养、维护费用等 (2.0分)	投标产品①维护保养计划、②维护费用，每一项内容清晰、全面、合理、有利于用户的最高得1分，本项最高得2分
	供货方案 (4.0分)	①供货进度安排计划、②供货流程、③包装、运输的保护措施、④对供货过程中的人员配备，每一项内容清晰、全面、合理的最高得1分，本项最高得4分
商务部分	业绩 (2.0分)	近三年（2021年9月1日至今）投标产品业绩（依据中标通知书或合同），每一份得1分，最高得2分
	验收计划 (2.0分)	验收计划及验收问题处理预案完善、合理的最高得2分
	售后服务 (4.0分)	①售后服务体系和具体措施、②服务响应时间及售后服务团队配备，每一项内容完善、合理的最高得2分，本项最高得4分
	即时技术支持、技术指导、人员培训计划 (3.0分)	①即时技术支持和技术指导、②人员培训计划，每一项内容完善、合理的最高得1.5分，本项最高得3分
投标报价	投标报价得分 (30.0分)	投标报价得分 = (评标基准价/投标报价) × 价格分值【注：满足招标文件要求且投标价格最低的投标报价为评标基准价。】最低报价不是中标的唯一依据。因落实政府采购政策进行价格调整的，以调整后的价格计算评标基准价和投标报价。

最低评标价法：无。

6. 汇总、排序

最低评标价法：评标结果按投标报价由低到高顺序排列。投标报价相同的并列。投标文件满足招标文件全部实质性要求且投标报价最低的投标人为排名第一的中标候选人。

综合评分法：评标结果按评审后得分由高到低顺序排列。得分相同的，按投标报价由低到高顺序排列。得分且投标报价相同的并列。投标文件满足招标文件全部实质性要求，且按照评审因素的量化指标评审得分最高的投标人为排名第一的中标候选人。

7. 确定中标人

采购人或者评标委员会按照中标候选人名单顺序确定中标人。中标候选人并列的，按 采购人授权评标委员会按照评审原则直接确定中标（成交）人。规定的方式确定中标人。招标文件未规定的，采取随机抽取的方式确定。

第六章 合同与验收

一、合同

1、合同要求

1.1采购人应当自中标（成交）通知书发出之日起**30**日内，按照招标（磋商、谈判）文件或询价通知书和中标（成交）投标人投标（响应）文件的规定，与中标（成交）投标人签订书面合同。所签订的合同不得对招标（磋商、谈判）文件或询价通知书确定的事项作实质性修改。采购人、投标人不得提出任何不合理的要求作为签订合同的条件。

1.2政府采购合同应当包括采购人与中标（成交）投标人的名称和住所、标的、数量、质量、价款或者报酬、履行期限及地点和方式、验收要求、违约责任、解决争议的方法等内容。

1.3采购人与中标（成交）投标人应当根据合同的约定依法履行合同义务。政府采购合同的履行、违约责任和解决争议的方法等适用《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政府采购合同的双方当事人不得擅自变更、中止或者终止合同。

1.4采购人应当自政府采购合同签订之日起**2**个工作日内，将政府采购合同在内蒙古自治区政府采购网（<https://www.ccgp-neimenggu.gov.cn/>）公告，但政府采购合同中涉及国家秘密、商业秘密的内容除外。

1.5 采购人应当自政府采购合同签订之日起**7**个工作日内，将合同副本向同级财政部门 and 有关部门备案。

2.合同格式及内容

政府采购合同

（货物类合同参考文本）

合同编号：

甲方：***（填写采购单位名称）

地址：***（填写详细地址）

乙方：***（填写中标、成交投标人名称）

地址：***（填写详细地址）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实施条例》《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等相关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以及_____项目（填写项目名称）_____（填写政府采购项目编号）的中标（成交）结果、招标（磋商、谈判）文件或询价通知书、投标（响应）文件等文件的相关内容，甲乙双方经平等协商，就如下合同条款达成一致意见。

一、甲方向乙方采购的货物基本情况

（一）根据招标（磋商、谈判）文件或询价通知书及中标（成交）结果公告，甲方所采购的货物、服务（如有）基本情况如下：_____。

（二）货物名称、数量、规格型号、生产厂家、品牌、单价、与货物相关的服务等详细内容，见合同附件-货物清单。

二、乙方交付货物的时间及地点

（一）交付时间：_____

（二）交付地点：_____填写详细地址）

（三）交付货物的名称及数量：_____

（四）乙方交付货物代表及联系电话：_____（填写姓名和联系电话）

（五）甲方接收货物代表及联系电话：_____（填写姓名和联系电话）

注：货物为多批次交付的，应详细列明每批次交付的内容、数量、交付时间、交付地点等。

三、乙方交付货物的质量

（一）乙方交付的货物应同时满足：**1.**符合国家法律法规和规范性文件对货物的质量要求；**2.**符合甲方招标（磋商、谈判）文件或询价通知书对货物的质量要求；**3.**符合乙方在投标（响应）文件中或磋商、谈判过程中对货物质量作出的书面承诺、声明或保证。上述质量要求作为甲方对乙方货物质量的验收依据。

（二）乙方应根据国家法律法规和规范性文件的规定、招标（磋商、谈判）文件或询价通知书的相关要求、投标（响应）文件及乙方承诺、声明或保证，向甲方提供相应的货物质量证明文件。

四、乙方交付货物的包装及标识

（一）乙方交付货物的包装和标识应同时满足：**1.**符合国家法律法规和规范性文件对产品包装及标识的要求；**2.**符合甲方招标（磋商、谈判）文件或询价通知书对货物包装及标识的要求；**3.**符合乙方在投标（响应）文件中对货物包装及标识作出的承诺、声明或保证；**4.**符合绿色环保、运输及安全性等要求。

（二）货物的包装费用由乙方承担。

五、货物的运输要求

（一）运输方式及运输线路：_____。

（二）运输、保险及其他相关费用由乙方承担。

六、甲方对货物的验收

（一）乙方将货物送达至甲方指定的地点，应及时通知甲方。在甲方收到到货通知并在货物到达指定地点后_____日

内，由甲乙双方及第三方（如有）对货物的数量、规格型号、生产厂家、品牌、外观进行验收，在条件允许的情况下，可以同步对货物质量进行初步验收，甲乙双方应签署书面验收记录，作为本项目的履行文件留存。

（二）在甲方收到货物_____日内，如发现质量问题，甲方应在_____日内向乙方提出书面异议，甲方逾期提出的，视为乙方所交付的货物质量符合合同的约定。乙方在收到甲方关于质量问题的书面异议后，应当在_____日内负责解决处理。

（三）乙方提交的货物数量、规格型号及质量不符合本合同要求的，甲方应在验收记录中作出明确记载，保留相关的证据，并有权拒绝接受货物，解除合同且不承担任何法律责任。

七、合同金额

在乙方提供完全符合合同要求的货物的前提下，本合同总金额为_____元（小写）_____（大写）

八、付款时间、金额及条件

（一）付款时间及付款金额：_____

（二）付款条件：_____

（三）乙方账户信息

乙方名称：_____

开户银行：_____

银行账号：_____

九、货物质量保证及售后服务

招标（磋商、谈判）文件或询价通知书对货物质量保证期及售后服务作出明确要求的，适用招标（磋商、谈判）文件或询价通知书对保证期和售后服务的规定，如乙方在投标（响应）文件及磋商、谈判过程中对货物质量保证期和售后服务作出更优的承诺、声明或保证的，适用乙方的承诺、声明或保证。

十、知识产权

乙方保证其提供的货物的全部及部分，均不存在任何侵犯第三方知识产权的情形。否则，乙方应向甲方承担违约责任及赔偿由此给甲方造成的名誉及经济损失。

十一、违约条款

（一）甲方没有正当理由逾期支付合同款项的，每延期一日，甲方应按照逾期支付金额_____的_____承担违约责任。延期达到_____日，乙方有权解除合同，并要求甲方赔偿由此造成的经济损失。

（二）甲方存在其他违反本合同的行为，应承担相应的违约责任（注：可以根据情况进行细化）；违约金不足以赔偿乙方损失的，乙方有权要求甲方赔偿由此造成的经济损失。

（三）乙方逾期交付货物的，每延期一日，乙方应按照合同总金额的_____承担违约责任。延期达到_____日，甲方有权解除合同，拒付延期部分货物的相应货款，并要求乙方赔偿甲方的经济损失。

（四）乙方交付的货物不符合质量约定或乙方未履行相应的质量保证责任及售后服务义务、或存在侵权行为的，甲方有权退货，并要求乙方支付合同总金额_____%的违约金，违约金不足以赔偿甲方损失的，甲方有权要求乙方赔偿经济损失。

（五）乙方在参与本项目采购活动过程中，如存在提供虚假承诺、证明、串通投标等违法违规行为，除承担相应的行政责任外，甲方有权解除合同，并要求乙方承担合同总金额_____%的违约金，违约金不足以赔偿甲方损失的，甲方有权要求乙方赔偿经济损失。

（六）乙方存在其他违反本合同的行为，应承担相应的违约责任（注：可以根据情况进行细化）；违约金不足以赔偿甲方损失的，甲方有权要求乙方赔偿经济损失。

十二、不可抗力

因不可抗力致使一方不能及时或完全履行合同的，应及时通知另一方，双方互不承担责任，并在_____天内提供有关不可抗力的相关证明。合同未履行部分是否继续履行、如何履行等问题，双方协商解决。

十三、争议的解决方式

合同发生纠纷时，双方应协商解决，协商不成，可以采用下列方式解决：

（一）提交_____仲裁委员会仲裁。

（二）向_____人民法院起诉。

十四、合同保存

合同文本一式_____份，采购单位、中标（成交）投标人、采购代理机构、_____各执一份。合同文本保存期限为从采购结束之日起至少保存十五年。

十五、合同附件

本合同所附下列文件是构成本合同不可分割的组成部分，其内容与本合同具有同等的法律效力：

- 1、货物清单（双方应盖章确认）
- 2、乙方出具的报价单（函）
- 3、中标（成交）结果公告及中标（成交）通知书
- 4、甲方招标（磋商、谈判）文件或询价通知书
- 5、乙方投标（响应）文件
- 6、甲乙双方商定的其他文件

十六、双方约定的其他条款

_____。

十七、本合同未尽事宜，由双方另行签订补充协议，补充协议是本合同的组成部分。

十八、本合同由甲乙双方盖章生效。

甲方名称：（章）

乙方名称：（章）

甲方法定代表人或负责人：（签字）

乙方法定代表人或负责人：（签字）

年 月 日

年 月 日

政府采购合同

（服务类合同参考文本）

合同编号：

甲方：***（填写采购单位名称）

地址：***（填写详细地址）

乙方：***（填写中标、成交投标人名称）

地址：***（填写详细地址）

甲乙双方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实施条例》《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等相关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以及_____项目（填写项目名称）_____（填写政府采购项目编号）的中标（成交）结果、招标（磋商、谈判）文件、投标（响应）文件等文件的相关内容，经平等自愿协商一致，就如下合同条款达成一致意见。

一、乙方向甲方提供的服务内容

（一）根据招标（磋商、谈判）文件及中标（成交）结果公告，乙方向甲方提供的服务、货物（如有）内容如下：

_____。

（二）服务项目名称、服务具体内容、服务方式、服务要求、服务成果及与之相关的货物等详细内容，见合同附件—服务清单。

二、乙方服务成果的交付时间、地点

（一）服务期限：_____

（二）服务成果的交付时间和交付要求（如有）：_____

（三）服务地点：_____（填写详细地址）

（四）乙方代表及联系电话：_____（填写姓名和联系电话）

（五）甲方代表及联系电话：_____（填写姓名和联系电话）

注：服务成果分阶段交付的，应分别列明各阶段的交付时间、交付内容。

三、乙方提供服务成果的质量

（一）乙方提供的服务应同时满足：**1.**符合国家法律法规和规范性文件对服务质量的要求；**2.**符合甲方招标（磋商、谈判）文件对服务的质量要求；**3.**符合乙方在投标（响应）文件中或磋商、谈判过程中对服务质量作出的书面承诺、声明或保证。上述质量要求作为甲方对乙方服务质量的验收依据。

（二）乙方应根据国家法律法规和规范性文件的规定、招标（磋商、谈判）文件的相关要求、投标（响应）文件及乙方承诺、声明或保证，向甲方提供相应的服务质量证明文件。

四、乙方服务成果的交付方式及载体

乙方交付服务成果方式及载体应符合国家法律法规和规范性文件的要求，并符合甲方招标（磋商、谈判）文件的要求、乙方在投标（响应）文件中对服务成果交付方式及载体作出的承诺。

五、甲方对乙方服务的监督

甲方对乙方提供的服务有权进行监督，当乙方服务质量、服务内容不符合约定时，甲方有权要求乙方及时整改，对乙方拒不改正或整改不到位的，甲方有权随时解除合同，并根据具体情况扣除部分或全部服务费用。

六、合同金额

在乙方提供完全符合合同要求的服务的前提下，本合同总金额为_____元（小写）_____（大写）。

七、付款时间及条件

（一）付款时间及付款金额：_____

（二）付款条件：_____

（三）乙方账户信息

乙方名称：_____

开户银行：_____

银行账号：_____

八、知识产权

乙方应保证其提供的服务及服务成果的全部及部分，均不存在侵犯第三方知识产权的情形，其服务成果的所有权由甲方享有。否则，乙方应向甲方承担违约责任及赔偿由此给甲方造成的名誉及经济损失。

九、违约条款

（一）甲方没有正当理由逾期支付合同款项的，每延期一日，甲方应按照逾期支付金额_____的_____承担违约责任。延期达到_____日，乙方有权解除合同，并要求甲方赔偿由此造成的经济损失。

（二）甲方存在其他违反本合同的行为，应承担相应的违约责任（注：可以根据情况进行细化）；违约金不足以赔偿乙方损失的，乙方有权要求甲方赔偿由此造成的经济损失。

（三）乙方逾期提供服务成果的，每延期一日，乙方应按照合同总金额的_____承担违约责任。延期达到_____日，甲方有权解除合同，拒付延期部分的相应服务款项，并要求乙方赔偿甲方的经济损失。

（四）乙方交付的服务不符合质量要求，或其服务成果存在侵权行为的，甲方有权解除合同，并要求乙方支付合同总金额_____ %的违约金，违约金不足以赔偿甲方损失的，甲方有权要求乙方赔偿经济损失。

（五）乙方在参与本项目采购活动过程中，如存在提供虚假承诺、证明、串通投标等违法违规行为，除承担相应的行政责任外，甲方有权解除合同，并要求乙方承担合同总金额_____ %的违约金，违约金不足以赔偿甲方损失的，甲方有权要求乙方赔偿经济损失。

（六）乙方存在其他违反本合同的行为，应承担相应的违约责任（注：可以根据情况进行细化）；违约金不足以赔偿甲方损失的，甲方有权要求乙方赔偿经济损失。

十、不可抗力

因不可抗力致使一方不能及时或完全履行合同的，应及时通知另一方，双方互不承担责任，并在_____天内提供有关不可抗力的相关证明。合同未履行部分是否继续履行、如何履行等问题，由双方协商解决。

十一、争议的解决方式

合同发生纠纷时，双方应协商解决，协商不成，可以采用下列方式解决：

（一）提交_____仲裁委员会仲裁。

（二）向_____人民法院起诉。

十二、合同保存

合同文本一式_____份，采购单位、中标（成交）投标人、采购代理机构、_____各执一份。合同文本保存期限为从采购结束之日起至少保存十五年。

十三、合同附件

本合同所附下列文件是构成本合同不可分割的部分，与本合同具有同等法律效力：

- 1、服务清单（双方应盖章确认）
- 2、乙方出具的报价单（函）
- 3、中标（成交）结果公告及中标（成交）通知书
- 4、甲方招标（磋商、谈判）文件
- 5、乙方投标（响应）文件
- 6、甲乙双方商定的其他文件

十四、双方约定的其他事宜

_____。

十五、合同未尽事宜，双方另行签订补充协议，补充协议是合同的组成部分。

十六、本合同由甲乙双方盖章生效。

甲方名称：（章）

乙方名称：（章）

甲方法定代表人或负责人：（签字）

乙方法定代表人或负责人：（签字）

年 月 日

年 月 日

二.验收

严格按照采购合同开展履约验收。采购人或者采购代理机构应当成立验收小组,按照采购合同的约定对投标人履约情况进行验收。验收时,应当按照采购合同的约定对每一项技术、服务、安全标准的履约情况进行确认。验收结束后,应当出具验收书(参考格式附后),列明各项标准的验收情况及项目总体评价,由验收双方共同签署。验收结果应当与采购合同约定的资金支付及履约保证金返还条件挂钩。履约验收的各项资料应当存档备查。

政府采购货物履约验收书

(参考格式)

项目名称	
项目编号	
采购人	
使用人	
投标人	
验收依据	1.政府采购合同（合同名称及编号） 2.中标（成交）公告或中标（成交）通知书 3.招标（磋商、谈判）文件或询价通知书 4.投标（响应）文件 5.投标人的承诺、声明或保证（如有） 注：验收依据可根据项目具体情况适当增加
投标人对履约情况的总结及提供的相关证明材料	注：投标人根据采购合同的约定，对履约情况（包括但不限于采购合同中约定的货物数量、货物规格型号、生产厂家、交货时间、交货地点、验收情况、货物质量、售后服务等）进行总结，并提供相应的履约证明材料作为附件。
采购人（使用人）对履约情况的确认	注：采购人或使用人根据采购合同约定，对投标人履约情况进行逐一确认。
验收人员名单及组成	1. 采购人代表： 2. 采购代理机构代表： 3. 第三方专业机构代表及专家： 4. 其他投标人代表：
验收评价及结论	评价： 结论： ☐ 通过 ☐ 不通过，具体说明：
验收人员签字	年 月 日
采购人确认意见（注：采购人委托代理机构验收时适用）	☐ 同意验收结论。 ☐ 不同意验收结论。具体说明： 年 月 日
备注	

采购人代表签字：
年 月 日

投标人代表签字：
年 月 日

政府采购服务履约验收书

(参考格式)

项目名称	
项目编号	
采购人	
使用人	
投标人	
验收依据	1.政府采购合同（合同名称及编号） 2.中标（成交）公告或中标（成交）通知书 3.招标（磋商、谈判）文件或询价通知书 4.投标（响应）文件 5.投标人的承诺、声明或保证（如有） 注：验收依据可根据项目具体情况适当增加
投标人对履约情况的总结及提供的相关证明材料	注：投标人根据采购合同的约定，对履约情况（包括但不限于采购合同中约定的货物数量、货物规格型号、生产厂家、交货时间、交货地点、验收情况、货物质量、售后服务等）进行总结，并提供相应的履约证明材料作为附件。
采购人（使用人）对履约情况的确认	注：采购人或使用人根据采购合同约定，对投标人履约情况进行逐一确认。
验收人员名单及组成	1. 采购人代表： 2. 采购代理机构代表： 3. 第三方专业机构代表及专家： 4. 其他投标人代表：
验收评价及结论	评价： 结论： ☐ 通过 ☐ 不通过，具体说明：
验收人员签字	年 月 日
采购人确认意见（注：采购人委托代理机构验收时适用）	☐ 同意验收结论。 ☐ 不同意验收结论。具体说明： 年 月 日
备注	

采购人代表签字：
年 月 日

投标人代表签字：
年 月 日

第七章 投标文件格式与要求

投标人按照以下格式编制响应文件。

投标文件封面格式：

(项目名称)
投标文件

项目编号：
包 号： 第 包（项目划分采购包时使用）

(投标人名称) (盖章)

年 月 日

投标文件目录格式：

目 录

- 一、投标承诺书
- 二、开标一览表（报价表）
- 三、分项报价表
- 四、授权委托书
- 五、缴纳投标保证金证明材料
- 六、投标人基本情况表
- 七、具有独立承担民事责任的能力的证明材料
- 八、具有良好的商业信誉和健全的财务会计制度的相关材料
- 九、依法缴纳税收和社会保障资金的良好记录的相关材料
- 十、具有履行合同所必需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的证明材料
- 十一、参加政府采购活动前3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的书面声明
- 十二、联合体协议书
- 十三、中小企业声明函
- 十四、监狱企业证明文件
- 十五、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声明函
- 十六、主要商务要求承诺书
- 十七、技术偏离表
- 十八、项目组成人员一览表
- 十九、项目实施方案、质量保证及售后服务承诺等
- 二十、投标人业绩情况表
- 二十一、其他证明材料

投标文件正文格式：

一、投标承诺书

致：_____（采购单位名称和采购代理机构名称）

你方组织的_____（项目名称）的招标，项目编号：_____，我方自愿参与投标，并就有关事项郑重承诺如下：

一、我方完全理解并接受该项目招标文件的所有要求。

二、我方严格遵守《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及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如有违反，承担相应的法律责任。

三、我方的最终报价为开标一览表（报价表）中的投标总报价，在投标有效期和合同有效期内，该报价固定不变。

四、我方同意招标文件关于投标有效期的规定。

五、我方同意提供贵方要求的与投标有关的任何数据和资料。

六、我方将按照招标文件、投标文件等要求，签订并严格执行政府采购合同。

七、我方投标报价已包含应向知识产权所有权人支付的所有相关税费，并保证采购人在中国使用我方提供的货物时，如有第三方提出侵犯其知识产权主张的，责任由我方承担。

八、我方承诺未为本项目提供整体设计、规范编制或者项目管理、监理、检测等服务。

九、我方提供的投标文件内容全部真实有效，如有虚假或隐瞒，我方愿意承担一切法律责任。

十、若我方中标，愿意按有关规定及招标文件要求缴纳招标代理服务费。若采购人支付代理服务费，则此条不适用。

详细地址：

邮政编码：

电 话：

电子邮箱：

投标人开户银行：

账号/行号：

投标人名称（盖章）：

法定代表人或授权委托人（签字）：

年 月 日

二、开标一览表（报价表）

招标投标人在“投标客户端”【报价部分】进行填写，“投标客户端”将自动根据投标人填写信息在线生成开标一览表，若在投标文件中出现非系统生成的开标一览表，且与“投标客户端”生成的开标一览表信息内容不一致，以“投标客户端”在线填写报价并生成的内容为准。

（下列表样仅供参考，请选择下表之一填写）

开标一览表（报价表）

（总价、单价报价）

项目编号：

项目名称：

投标人名称：

序号	采购项目名称/包名称	投标总报价（元）	交货或服务期	交货或服务地点
1				
2				
...				

投标人（盖章）：

日期：

开标一览表（报价表）

（上浮/下浮率报价）

项目编号：

项目名称：

投标人名称：

序号	采购项目名称/包名称	上浮/下浮率（%）	交货或服务期	交货或服务地点
1				
2				
...				

投标人（盖章）：

日期：

三、分项报价表

投标人应在“投标客户端”【报价部分】进行填写，“投标客户端”将自动根据投标人填写信息在线生成分项报价表，若在投标文件中出现非系统生成的分项报价表，且与“投标客户端”生成的分项报价表信息内容不一致，以“投标客户端”在线填写报价并生成的内容为准。

（下列表样仅供参考）

（一）货物（请选择下表之一填写）

分项报价表

（总价、单价报价）

项目编号：

项目名称：

包号：

投标人名称：

货币及单位：人民币/元

品目号	序号	货物名称	规格型号	品牌	产地	制造商名称	单价	数量	总价
1-1	1								
1-2	2								
...	...								

投标人（盖章）：

日期：

分项报价表

（上浮/下浮率报价）

项目编号：

项目名称：

包号：

投标人名称：

货币及单位：人民币/元

品目号	序号	货物名称	规格型号	品牌	产地	制造商名称	单价	数量	上浮/下浮率（%）	总价
1-1	1									
1-2	2									
...	...									

投标人（盖章）：

日期：

（二）服务（请选择下表之一填写）

分项报价表

（总价、单价报价）

项目编号：

项目名称：

包号：

投标人名称：

货币及单位：人民币/元

品目号	序号	服务名称	服务范围	服务要求	服务期限	服务标准	单价	数量	总价
-----	----	------	------	------	------	------	----	----	----

1-1	1								
1-2	2								
...	...								

投标人（盖章）：

日期：

分项报价表

（上浮/下浮率报价）

项目编号：

项目名称：

包号：

投标人名称：

货币及单位：人民币/元

品目号	序号	服务名称	服务范围	服务要求	服务期限	服务标准	单价	数量	上浮/下浮率（%）	总价
1-1	1									
1-2	2									
...	...									

投标人（盖章）：

日期：

（以下格式文件由投标人根据需要选用）

四、授权委托书

本人_____（姓名）系_____（投标人名称）的法定代表人，现委托_____（姓名）为我方代理人，参加_____（项目名称）的招标，项目编号：_____。代理人根据授权，以我方名义签署、澄清确认、递交、撤回、修改招标项目投标文件、签订合同和处理有关事宜，其法律后果由我方承担。委托期限：_____。

代理人无转委托权。

投 标 人（盖章）：_____

法定代表人（签字）：_____

授权委托人（签字）：_____

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扫描件 正面	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扫描件 反面
授权委托人身份证扫描件 正面	授权委托人身份证扫描件 反面

_____年_____月_____日

（以下格式文件由投标人根据需要选用）

五、缴纳投标保证金证明材料

投标人应提供缴纳保证金的证明材料原件扫描件。

六、投标人基本情况表

投标人名称		注册资金	
注册地		注册时间	
法定代表人		联系电话	
技术负责人		联系电话	
开户银行			
开户银行账号			
主营范围：			
企业资质：			

七、具有独立承担民事责任的能力的证明材料

投标人为法人或者其他组织的，提供营业执照等证明文件；投标人为自然人的，提供身份证明。

八、具有良好的商业信誉和健全的财务会计制度的相关材料

投标人提供具有良好的商业信誉和健全的财务会计制度的相关材料。

九、依法缴纳税收和社会保障资金的良好记录的相关材料

投标人提供依法缴纳税收和社会保障资金的相关材料。

十、具有履行合同所必需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的证明材料

投标人提供具有履行合同所必需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的证明材料。

十一、参加政府采购活动前三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的书面声明

本公司（单位）自愿参加本次政府采购活动，_____（项目名称），项目编号：_____，严格遵守《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实施条例》及相关法律、法规和规章制度，在参加此次政府采购活动前3年内，本公司在经营活动中无重大违法记录。

特此声明

投标人名称（盖章）：

法定代表人或授权委托人（签字）：

年 月 日

（以下格式文件由投标人根据需要选用）

十二、联合体协议书

_____（所有成员单位名称）自愿组成一个联合体，以一个投标人的身份共同参加_____（项目名称）的投标，项目编号：_____。联合体各方共同与采购人签订采购合同，就采购合同约定的事项对采购人承担连带责任。现就联合体投标事宜订立如下协议。

1. _____（某成员单位名称）为联合体牵头人。

2. 联合体各成员单位授权牵头人代表联合体参加投标活动，提交和接收相关的资料，负责合同实施阶段的组织和协调工作，以及处理与本招标项目有关的事宜。

3. 联合体牵头人在本项目中签署的文件和处理的事宜，联合体各成员单位均予以承认。联合体各成员单位将严格按照招标文件、投标文件和合同的要求全面履行义务，并向招标人承担连带责任。

4. 联合体各成员单位内部的职责分工如下：_____。

5. 如要求缴纳保证金，以牵头人名义缴纳，对联合体各方均具有约束力。

6. 本协议书自签署之日起生效，合同履行完毕后自动失效。

7. 本协议书一式_____份，联合体各成员单位和采购人各执一份。

协议书由法定代表人签字的，应附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明；由授权代表签字的，应附授权委托书。

所有成员单位法定代表人或其授权代表（签字并盖章）：

年 月 日

（以下格式文件由投标人根据需要选用）

十三、中小企业声明函

中小企业声明函（货物）

本公司（联合体）郑重声明，根据《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财库〔2020〕46号）的规定，本公司（联合体）参加（单位名称）的（项目名称）采购活动，提供的货物全部由符合政策要求的中小企业制造。相关企业（含联合体中的中小企业、签订分包意向协议的中小企业）的具体情况如下：

1.（标的名称），属于（采购文件中明确的所属行业）行业；制造商为（企业名称），从业人员_____人，营业收入为_____万元，资产总额为_____万元¹，属于（中型企业、小型企业、微型企业）；

2.（标的名称），属于（采购文件中明确的所属行业）行业；制造商为（企业名称），从业人员_____人，营业收入为_____万元，资产总额为_____万元，属于（中型企业、小型企业、微型企业）；

.....

以上企业，不属于大企业的分支机构，不存在控股股东为大企业的情形，也不存在与大企业的负责人为同一人的情形。

本企业对上述声明内容的真实性负责。如有虚假，将依法承担相应责任。

企业名称（盖章）：

日期：

¹从业人员、营业收入、资产总额填报上一年度数据，无上一年度数据的新成立企业可不填报

中小企业声明函（工程、服务）

本公司（联合体）郑重声明，根据《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财库〔2020〕46号）的规定，本公司（联合体）参加（单位名称）的（项目名称）采购活动，工程的施工单位全部为符合政策要求的中小企业（或者：服务全部由符合政策要求的中小企业承接）。相关企业（含联合体中的中小企业、签订分包意向协议的中小企业）的具体情况如下：

1.（标的名称），属于（采购文件中明确的所属行业）；承建（承接）企业为（企业名称），从业人员_____人，营业收入为_____万元，资产总额为_____万元¹，属于（中型企业、小型企业、微型企业）；

2.（标的名称），属于（采购文件中明确的所属行业）；承建（承接）企业为（企业名称），从业人员_____人，营业收入为_____万元，资产总额为_____万元，属于（中型企业、小型企业、微型企业）；

.....

以上企业，不属于大企业的分支机构，不存在控股股东为大企业的情形，也不存在与大企业的负责人为同一人的情形。

本企业对上述声明内容的真实性负责。如有虚假，将依法承担相应责任。

企业名称（盖章）：

日期：

¹从业人员、营业收入、资产总额填报上一年度数据，无上一年度数据的新成立企业可不填报

（以下格式文件由投标人根据需要选用）

十四、监狱企业证明文件

提供由省级以上监狱管理局、戒毒管理局（含新疆生产建设兵团）出具的属于监狱企业的证明文件。

（以下格式文件由投标人根据需要选用）

十五、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声明函

本单位郑重声明，根据《财政部 民政部 中国残疾人联合会关于促进残疾人就业政府采购政策的通知》（财库〔2017〕141号）的规定，本单位为符合条件的残疾人福利性单位，且本单位参加_____单位的_____项目采购活动提供本单位制造的货物（由本单位承担工程/提供服务），或者提供其他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制造的货物（不包括使用非残疾人福利性单位注册商标的货物）。

本单位对上述声明的真实性负责。如有虚假，将依法承担相应责任。

单位名称（盖章）：

日 期：

十六、主要商务要求承诺书

我公司承诺可以完全满足_____ (项目名称)，项目编号：_____ 招标文件的所有主要商务条款要求，包括标的提供的时间、标的提供的地点、投标有效期、付款方式、验收要求、履约保证金等。若有不符合或未按承诺履行的，承担相应法律后果。

如有优于招标文件主要商务要求的请在此承诺书中说明。

具体优于内容（如标的提供的时间、地点，质保期等）。

特此承诺

投标人名称（盖章）：

年 月 日

十七、技术偏离表

序号	标的名称	招标技术要求		投标响应内容	偏离程度	备注
1		★	1.1...			
			1.2...			
			...			
2		★	2.1...			
			2.2...			
			...			

说明：

1.“招标技术要求”栏应详细列明招标文件中的技术要求。

2.“投标响应内容”栏填写投标人对招标文件提出的技术要求作出的明确响应，并列明具体响应数值或内容，只注明符合、满足等无具体内容表述的，将视为未实质性满足招标文件要求。

3.“偏离程度”栏填写满足、响应或正偏离、负偏离。

4.“备注”栏可填写偏离情况的具体说明。

5. 本表填写内容与分项报价明细表不一致的，以分项报价明细表内容为准。

(以下格式文件由投标人根据需要选用)

十八、项目组成人员一览表

序号	姓名	本项目拟任职务	学历	职称或执业资格	身份证号	联系电话
1						
2						
3						
.....						

按招标文件要求在本表后附相关人员证书。

说明:

- 1.“本项目拟任职务”栏应包括:项目负责人、项目联系人、项目服务人员或技术人员等。
- 2.如投标人中标,须按本表项目组成人员操作,不得随意更换。

（以下格式文件由投标人根据需要选用）

十九、项目实施方案、质量保证及售后服务承诺等

（内容和格式自拟）

（以下格式文件由投标人根据需要选用）

二十、投标人业绩情况表

序号	使用单位	业绩名称	合同总价	签订时间
1				
2				
3				
4				
...				

投标人根据上述业绩情况后附销售或服务合同复印件。

（以下格式文件由投标人根据需要选用）

二十一、其他证明材料

- 1.招标文件要求提供的其他资料。
- 2.投标人认为需提供其他资料。